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

2019 年 03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吴海斌、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永辉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卢国琴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四节经营层讨论与分析之九、4、可能面对的风险”详细披露了公司可能面临的风险因素，详情请查见本报告相关内容。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6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10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12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5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8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3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9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7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0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本公司、公司、川恒股份	指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川恒集团	指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李光明先生、李进先生
黔南州	指	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
天一矿业	指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川恒艾科	指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川恒矿业	指	贵州川恒矿业有限公司
川恒物流	指	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
川恒新材料	指	贵州川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福帝乐公司	指	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
广西恒昌	指	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福泉磷矿	指	贵州省福泉磷矿有限公司
澳美牧歌	指	澳美牧歌有限责任公司
磷酸	指	一种常见的无机酸，是中强酸。根据浓度不同分为纯磷酸、工业磷酸、稀磷酸等；根据制作工艺分为热法磷酸和湿法磷酸。
磷酸盐	指	磷酸的盐类，在无机化学、生物化学及生物地质化学上是很重要的物质，作为重要的食品配料和功能添加剂被广泛用于农业、工业、饲料、食品、医药、军工等领域。
湿法磷酸	指	使用硫酸等无机酸分解磷矿石制成的磷酸，生产工艺上可以分为二水法、半水法、无水法、半水-二水法和二水-半水法等。
半水磷酸、半水湿法磷酸	指	半水物法制湿法磷酸
二水磷酸、二水湿法磷酸	指	二水物法制湿法磷酸
饲料级磷酸氢钙	指	化学分子式为 $\text{CaHPO}_4 \cdot 2\text{H}_2\text{O}$ ，在畜禽饲料中添加的，用于补充畜禽磷、钙等矿物质营养元素的一种饲料添加剂。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指	化学分子式为 $\text{Ca}(\text{H}_2\text{PO}_4)_2 \cdot \text{H}_2\text{O}$ ，一种高效、优良磷酸盐类饲料添加剂，主要用作给畜禽、水产动物补充磷和钙等矿物质营养元素。
磷酸一铵	指	又称为磷酸二氢铵，化学式为 $\text{NH}_4\text{H}_2\text{PO}_4$ ，是一种白色晶体、粉状或颗粒状物，具有一定的吸湿性及良好的热稳定性。
聚磷酸铵	指	简称 APP，分子结构通式为 $(\text{NH}_4)_n + 2\text{PnO}_{3n+1}$ ，主要用作阻燃剂，也用于复混肥和液体肥料的生产。

净化	指	清除不好的或不需要的杂质,使纯净。
掺混肥料	指	含氮、磷、钾三种营养元素中任何两种或三种的化肥,是以单元肥料或复合肥料为原料,通过简单的机械混合制成,在混合过程中无显著化学反应。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	指	2018年1月1日至2018年12月31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川恒股份	股票代码	002895
变更后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川恒股份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izhou Chanhen Chemical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Chanhe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吴海斌		
注册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50505		
办公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50505		
公司网址	www.chanphos.com		
电子信箱	chgf@chanhen.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建	杨珊珊
联系地址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	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
电话	0854-2441118	0854-2441118
传真	0854-2210229	0854-2210229
电子信箱	Lij@chanhen.com	yangss@chanhen.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的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组织机构代码	91522702741140019K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9 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何勇、王莉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保荐机构名称	保荐机构办公地址	保荐代表人姓名	持续督导期间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辅星路 13 号	罗大伟、覃辉（2018 年 1 月，原保荐代表人罗凌文由于工作变动，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保荐工作，由覃辉接替罗凌文继续履行对公司的保荐职责）	2017 年 8 月 25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六、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18 年	2017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6 年
营业收入（元）	1,290,276,553.52	1,183,780,419.01	9.00%	1,085,361,917.1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7,215,137.89	133,413,773.96	-42.12%	122,334,208.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1,782,675.76	119,021,341.64	-39.69%	126,151,193.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21,787.12	120,550,300.20	-88.37%	187,658,077.9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914	0.3574	-46.45%	0.339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912	0.3574	-46.50%	0.33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08%	7.95%	-3.87%	8.20%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6 年末
总资产（元）	2,616,224,172.48	2,413,071,607.97	8.42%	2,188,605,493.6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911,614,884.74	1,887,505,993.79	1.28%	1,586,102,819.83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八、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20,681,721.64	346,614,790.37	406,727,706.96	316,252,334.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16,244.10	25,626,375.40	36,761,321.64	10,811,196.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91,045.27	22,578,182.40	35,770,529.85	11,142,918.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438,752.78	36,448,533.76	62,788,892.64	-23,776,886.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27,006.22	-1,655,429.14	-1,128,411.54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94,058.50	19,035,418.53	10,745,806.75	贷款贴息及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839,683.73	562,419.23		理财产品收益及远期结汇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22,799.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5,331.04	-926,426.77	-14,287,607.21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9,575.38	2,623,549.53	-630,427.63	
合计	5,432,462.13	14,392,432.32	-3,816,984.97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磷酸及磷酸盐产品的生产、销售，其中磷酸为中间产品，终端产品主要为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和磷酸一铵，磷酸一铵包括消防用磷酸一铵和肥料用磷酸一铵。报告期内，公司依托瓮福地区丰富的磷矿资源和自主创新的半水湿法磷酸技术，坚持技术革新，优化工艺，强化市场竞争力，生产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的国内市场份额和出口数量，以及生产的消防用磷酸一铵的国内市场份额均处于行业首位。

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环境等未发生重大变化。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是一种高效、优良的磷酸盐类饲料添加剂，用于给水产动物和禽畜补充磷、钙等矿物质营养元素，具有含磷量高、水溶性好的特点，是目前生物学效价最高的一种饲料级磷酸钙盐。

消防用磷酸一铵是指用于生产 ABC 干粉灭火剂的粉状、晶体状磷酸一铵。肥料用磷酸一铵主要用作速效复合肥、高端复合肥的原料。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属于一个实际生产经营企业数量相对较少的细分行业，行业的进入壁垒较高，磷化工产品、饲料添加剂的生产需要取得政府部门的核准许可，规模化、连续稳定生产的技术壁垒也是行业外企业较难突破的障碍。磷酸一铵的生产需要满足工业和信息化部各项行业准入政策，消防用磷酸一铵对有效成分含量和品质的要求较高，将主含量提升到 90% 以上并有效控制成本的生产技术较难掌控。

二、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1、主要资产重大变化情况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固定资产	2018 年末余额为 36,214.10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6.16%，主要是 15 万吨/年半水法湿法磷酸技改项目等项目完工，转入固定资产导致。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018 年末余额为 7,869.0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58.74%。其中应收票据余额为 2,638.8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08.51%，主要是本年收到的票据较多，且年末尚未背书出去和托收的票据增加导致；应收账款余额 5,230.1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1.68%，主要是本期收入增加，截止年末尚未收回的货款增加。
预付款项	2018 年末余额为 10,860.6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00.96%，主要是 2018 年以来，磷矿石等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为降低原材料成本，锁定采购价格，与供应商签订了预付款采购合同，依据合同向供应商预付的货款大幅增加。
其他应收款	2018 年末余额为 385.2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4.31%，主要是年末尚未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计提应收利息 135.30 万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8 年末余额为 3,700.5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42.98%，主要是本期受让了贵州双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持有的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 的股权，受让对价 11,123,725.00 元。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18 年末余额为 4,604.8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60.66%，主要系预付工程建设及购买设备款项所致。

产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报告期内，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得到了进一步加强。

1、主要原材料、燃料采购的区位优势

公司生产所需的磷矿石、硫酸、燃煤的采购具有区位优势，资源供应及时，节约运输成本。

公司位于有“亚洲磷都”之称的瓮福地区，瓮福地区磷矿资源量丰富，公司的磷矿石就地采购，运输距离不超过 40 公里。控股股东间接持股 90% 的福泉磷矿目前已具备年产 150 万吨磷矿的生产能力，稳定的磷矿石供应渠道及供应量将对公司原材料保障、成本控制等方面带来积极的影响。公司参股公司天一矿业持有瓮安县玉华乡老虎洞磷矿采矿权，备案的磷矿资源量合计为 3.71 亿吨，属于特大型磷矿资源，公司未来发展所需的磷矿石供应能够就近得到充足的保障。

公司采购的硫酸全部来自贵州以及邻近的广西地区，公司采购的硫酸基本为冶金行业生产的烟气酸，烟气酸作为冶金企业的副产品，具有一定的成本优势。

2、技术优势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建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和技术研究院。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取得多项国内授权专利及 PCT 专利，另有 30 余项专利已获受理。公司自主研发的磷矿浮选技术、半水湿法磷酸生产成套技术、湿法磷酸净化技术、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技术、磷酸一铵生产技术均应用于工业化生产。

公司自主开发的具有独立知识产权的半水湿法磷酸生产工艺技术，具有工艺流程短，技术水平先进可靠，产品质量好，总能耗低，生产成本低，生产运行平稳等优点。公司的半水湿法磷酸工艺装置是自主研发设计的国内首套单系列产能最大的半水湿法磷酸工艺装置，根据中国石化联合会组织鉴定并出具的关于公司 CH 半水湿法磷酸成套技术开发及产业化的科学技术成果鉴定文件（中石化联鉴字[2013]第 81 号），总体技术达到国际同类技术先进水平。

3、品牌优势

公司的“小太子”牌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市场占有率已多年稳居行业首位，成为行业第一品牌，是贵州省著名商标。

公司自 2013 年起致力于推广出口产品品牌“Chanphos”，“Chanphos”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在亚太地区已成为同行业的知名品牌。

4、渠道优势

公司的销售渠道涵盖直销与经销。公司已成为资金实力较强、使用量较大的大中型饲料生产企业的核心直接供应商，公司对大客户采用直销策略，保证产品及时供应。公司通过与不同区域有实力的经销商长期合作，已形成了广泛的经销网络，服务于资金实力较弱、使用量较小、物流配送难度大的小型饲料生产企业。

公司一直致力于拓展国际市场，在稳定东南亚市场的同时，大力开发南亚、中东及中南美洲市场，公司生产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远销 40 多个国家和地区。

5、物流优势

公司靠近西南出海通道，产品运往各地市场具有物流优势。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概述

报告期内，在公司管理层及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有序开展，实现营业收入 129,027.66 万元，同比增长 9.00%，利润总额 9,739.55 万元，同比降低 38.2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21.51 万元，同比降低 42.12%。报告期内，公司各项财务指标较上一年度变化的主要原因：（1）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导致营业成本增加，毛利率同比下降；（2）2018 年为 2017 年股权激励计划限售期第一年，股份支付相关费用在本期分摊计入；（3）贵州省全面实施磷石膏“以用定产”政策，磷石膏消化成本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夯实主营业务，围绕“资源+技术+资本”的发展模式，满足产业发展上下游需求，布局产业发展新方向。

1、拓宽资源渠道，稳定原材料供应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川恒集团全资子公司澳美牧歌有限责任公司收购福泉磷矿股权，承诺：“在福泉磷矿股权过户至澳美牧歌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川恒股份认可且符合法律规定的方式，在履行所需的审批程序后，将其所持有的福泉磷矿股权或资产转让给川恒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报告期内，控股股东逐步履行承诺，川恒股份已收购福泉磷矿旗下全资子公司贵州省兴福磷化有限公司部分资产，且本公司与福泉磷矿签订《磷矿石购销合同》，保障公司原材料供应。参股公司天一矿业完成吸收合并贵州省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且开始进行矿山开采的基础建设工作。

2、重视技术研发，致力解决行业发展瓶颈问题

公司一直致力于解决湿法磷化工行业面临的磷石膏消耗问题。CH 半水磷石膏新型充填胶凝材料及膏体充填工业化试验研究项目在报告期内顺利开展，目前已进入工业化试验阶段，若试验达到预期效果，将为磷石膏的消化找到一条新的出路，彻底解决磷石膏“以用定产”政策要求的磷石膏消化问题。同时，报告期内公司与比利时 ECOPHOS S.A. 合资设立川恒艾科，意在引进 ECOPHOS S.A. 先进技术，利用中低品位磷矿生产精细磷化工产品和高纯石膏，消除磷石膏对磷化工的制约，实现磷化工产业绿色、生态、可持续发展。

3、围绕公司主业，加大对外投资力度

报告期内，围绕公司主业，解决公司原材料供应、原材料及产成品运输、磷石膏综合利用、产品对外贸易及引进国际先进生产技术等问题，公司对外投资设立川恒艾科、川恒矿业、川恒物流、川恒新材料、福帝乐公司及广西恒昌，为公司主业发展打下了坚实的基础。

4、加强团队建设，增强企业竞争力

公司重视人才建设，为不断加强公司竞争力，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于 2018 年 2 月完成了向公司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及业务技术骨干授予限制性股票，有利于加强团队凝聚力，提高企业竞争力，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的长远发展。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参见“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的“一、概述”相关内容。

2、收入与成本

(1) 营业收入构成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1,290,276,553.52	100%	1,183,780,419.01	100%	9.00%
分行业					
磷化工	1,290,276,553.52	100.00%	1,183,780,419.01	100.00%	9.00%
分产品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848,557,306.81	65.77%	801,116,687.11	67.67%	5.92%
磷酸一铵	345,587,174.35	26.78%	281,691,185.05	23.80%	23.31%
掺混肥	20,472,209.01	1.59%	40,846,405.55	3.45%	-49.88%
其他	75,659,863.35	5.86%	60,126,141.30	5.08%	22.91%
分地区					
国内销售	803,873,468.97	62.30%	765,550,379.45	64.67%	5.01%
国际销售	486,403,084.55	37.70%	418,230,039.56	35.33%	16.30%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或地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磷化工	1,290,276,553.52	1,017,745,316.85	21.12%	9.00%	15.61%	-4.04%
分产品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848,557,306.81	651,914,313.45	23.17%	5.92%	16.25%	-6.83%
磷酸一铵	345,587,174.35	286,674,513.34	17.05%	22.68%	22.31%	0.26%
分地区						
国内销售	803,873,468.97	646,439,181.76	19.58%	5.01%	11.36%	-4.60%
国际销售	486,403,084.55	371,306,135.09	23.66%	16.30%	23.83%	-4.6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化工行业	销售量	吨	437,040.72	427,261.91	2.29%
	生产量	吨	450,178.36	421,929.72	6.70%
	库存量	吨	32,894.55	19,442.58	69.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库存量同比增加 69.19%，主要是由于生产量的增长幅度大于销售量的增长幅度。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磷化工	磷矿石	264,504,750.13	25.99%	221,257,606.20	25.13%	19.55%
磷化工	硫酸	179,909,218.67	17.68%	125,134,728.70	14.21%	43.77%
磷化工	硫磺	78,967,342.85	7.76%	62,220,975.11	7.07%	26.91%
磷化工	电	58,915,046.32	5.79%	54,845,446.39	6.23%	7.42%
磷化工	煤	43,770,528.81	4.30%	33,205,929.90	3.77%	31.82%
磷化工	折旧	51,471,663.17	5.06%	45,265,910.41	5.14%	13.71%
磷化工	直接人工	54,279,460.29	5.33%	40,159,452.62	4.56%	20.27%
磷化工	其他	285,927,306.61	28.09%	298,248,197.80	33.88%	-4.13%

说明

2018年硫酸、硫磺、煤炭等受原材料市场价格上涨导致其占营业成本比例上升，特别是硫酸的涨幅较大；人员薪酬增加导致人工占比上涨。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本期因投资设立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贵州川恒矿业有限公司、贵州川恒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香港）5 家子公司，及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公司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范围由原来的 3 家公司增加到 9 家公司。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286,473,407.94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22.19%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客户一	70,339,012.43	5.45%
2	客户二	64,949,193.66	5.03%
3	客户三	55,673,100.36	4.31%
4	客户四	49,443,214.69	3.83%
5	客户五	46,068,886.80	3.57%
合计	--	286,473,407.94	22.19%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274,239,162.57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36.98%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0.00%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一	62,502,100.01	8.43%
2	供应商二	62,057,352.37	8.37%
3	供应商三	56,549,629.04	7.63%
4	供应商四	54,105,350.55	7.30%
5	供应商五	39,024,730.60	5.26%
合计	--	274,239,162.57	36.98%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96,064,526.60	84,314,637.01	13.94%	
管理费用	60,333,052.94	49,289,672.05	22.41%	主要是本期开始摊销股权激励费用及职工薪酬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3,123,945.26	5,659,186.48	-44.80%	本期产生 930.25 万元利息支出、568.50 万元的汇兑收益，上年产生 128.30 万元利息支出，406.15 万元的汇兑损失，导致财务费用同比有较大幅度下降。
研发费用	16,418,882.81	17,461,700.64	-5.97%	

4、研发投入

√ 适用 □ 不适用

长期以来公司坚持自主创新，积极开展新技术、新工艺、新产品的研究与应用。报告期内，公司从设备更新、节能降耗、资源综合利用，新产品研发等方面着手，加快了企业技术进步步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的研发投入内容如下：

(1)CH 半水磷石膏新型充填胶凝材料及膏体充填工业化示范基地项目

在前期实验室研究的情况下，取得了公鸡山露天坑生态修复环评批复，以及在盛源磷矿开展工业化充填实验，取得良好的效果，该项目向工业化应用迈出了一步。将利用半水磷石膏作为胶凝材料用于井下充填、露天采坑治理、平整场地、构筑路基等领域，既治理因矿山开发或天然地质灾害，又最大限度实现磷石膏的资源化和无害化，可以实现磷矿开发与磷化工生产“矿化一体”循环经济模式，对促进磷酸生产的副产物综合利用有积极的社会意义。

(2)含磷氟废水同步深度净化技术工业化应用试验项目

本项目与贵州大学绿色化工与清洁能源技术重点实验室合作，将弗雷德盐和除磷剂运用于含磷、氟废水同步处理，可有效降低沉淀物质的溶解度，达到深度除磷和氟的效果。与现有的同步除磷氟工艺比较，对处理复杂成分水质的适应性强，特别是对水质中氟离子的脱除效率高。技术工业化转化成功，具有积极的环保作用，为企业处理复杂难处理水质，适应日趋严格的水质排放指标提供技术支撑。

(3)湿法磷酸含氟硅酸解液管道除垢增效技术成果转化项目

引入贵州省材料产业技术研究院开发的脉动除垢管道技术，在公司的半水湿法磷酸装置上开展含氟酸解液输送管道自动除垢的技术攻关，有效的降低了管道结垢程度，延长管道清理周期，提高生产效率。

2018 年公司共获得专利 5 件（其中发明专利 5 件），截止 2018 年底，公司已累计获得专利 55 件（其中发明专利 46 件）。

2018 年公司研发支出主要用于新产品的研发和研发综合水平的提升，进一步降低了公司产品成本，增加了产品的附加值，优化公司产品结构，逐步增强了公司的创新能力和盈利能力。

公司研发投入情况

	2018 年	2017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108	102	5.88%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9.36%	9.36%	0.00%
研发投入金额（元）	41,077,621.42	35,057,203.72	17.17%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8%	2.96%	0.22%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投入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2017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2,576,795.31	1,105,472,392.67	10.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555,008.19	984,922,092.47	22.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1,787.12	120,550,300.20	-88.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138,192.69	208,000,317.83	384.2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147,633.52	485,735,215.74	137.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09,440.83	-277,734,897.91	-47.7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990,390.00	493,989,400.00	6.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532,362.57	383,769,408.41	11.6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58,027.43	110,219,991.59	-13.3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92,877.55	-51,026,145.52	-33.19%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88.37%，主要系原材料等采购量增加，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的增幅大于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增幅所致；

（2）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84.20%，主要是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后多次投资多次收回所致；

（3）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上年同期增加 137.20%，主要是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投入大增，及理财产品到期收回后再投资所致；

（4）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47.79%，主要是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等投入大增，及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及收回所致；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下降 33.19%，主要系本期购买原材料、新增的工程项目和设备购入、购买理财产品及收回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有较大差异，主要系报告期磷矿石等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为降低原材料成本，锁定采购价格，与供应商签订了预付款采购合同，依据合同向供应商预付的货款大幅增加。

三、非主营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3,321,565.84	3.41%	联营企业盈利所致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否
资产减值	912,511.03	0.94%	应收款项增加所致	否
营业外收入	5,003,528.85	5.14%	本期收到相关部门的上市奖励	否
营业外支出	5,835,723.55	5.9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及补偿支出较多所致	否
其他收益	6,060,124.00	6.22%	递延收益摊销及收到与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导致	否

四、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8 年末		2017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94,326,786.52	7.43%	222,519,664.07	9.22%	-1.79%	
应收账款	52,301,946.36	2.00%	36,914,833.04	1.53%	0.47%	
存货	312,194,548.62	11.93%	325,532,548.79	13.49%	-1.56%	
长期股权投资	1,072,010,951.93	40.98%	1,069,871,649.06	44.34%	-3.36%	
固定资产	362,140,961.06	13.84%	311,772,098.93	12.92%	0.92%	
在建工程	47,116,397.81	1.80%	50,981,590.29	2.11%	-0.31%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11.47%	221,000,000.00	9.16%	2.31%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9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9,170,533.64	抵押借款

五、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年产5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	自建	是	磷化工	45,091,249.38	45,091,249.38	募集资金	31.05%	46,930,000.00	0.00	详见本节、五、5、（3）	2018年05月17日	2018-052
合计	--	--	--	45,091,249.38	45,091,249.38	--	--	46,930,000.00	0.00	--	--	--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年份	募集方式	募集资金总额	本期已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尚未使用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闲置两年以上募集资金

										金额
2017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3,998.94	4,509.12	4,509.12	14,520	14,520	60.50%	19,489.82	截至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	0
合计	--	23,998.94	4,509.12	4,509.12	14,520	14,520	60.50%	19,489.82	--	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本公司于 2017 年 8 月向社会公开发行了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4,001.00 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03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3,998.94 万元。2018 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变更募集资金 14,520.00 万元用于建设“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报告期内，募投项目“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项目”，因公司及川恒生态现有生产装置通过维护更新或扩大产能能够维持产量，该项目尚未实施；变更后的募投项目“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正在建设中，截止报告期末，已使用的募集资金总额为 4,509.12 万元；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公司继续用于现金管理。

(2) 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项目	是	23,998.94	9,478.94					0	不适用	否
2.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	是		14,520	4,509.12	4,509.12	31.05%	2020 年 03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3,998.94	23,998.94	4,509.12	4,509.12	--	--	0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3,998.94	23,998.94	4,509.12	4,509.12	--	--	0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项目尚未实施，该项目用以替代现有的年产 1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的产能装置，现有装置的主体设备于 2017 年 8 月折旧完毕，通过必要的设备维修可以适当延长生产装置的使用年限。2017 年 8 月，公司对年产 1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能装置的主体设备进行了必要的维护和更新，经综合评定，公司认为现有的年产 1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的产能装置还可继续使用。同时，子公司生态									

	科技现有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装置可扩大产量至 6 万吨/年，原募投项目的暂缓建设不影响公司的产能及市场占有率。公司本年度变更后新增募投项目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总投资为 14,520.00 万元。本项目拟采用公司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生产技术，在现厂区内新建装置生产肥料级聚磷酸铵固体产品，采用全湿法磷酸制备，成本低，具备全水溶、高养分、具有螯合力等特点，不仅可以作为大量元素水溶肥非常理想的原料使用，也可以作为掺混肥原料，提高肥效。该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和长远规划，打造公司可持续发展，提升公司产品市场需求的应变能力，保持公司的市场竞争地位。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否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截止报告期末，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仍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3) 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	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项目	14,520	4,509.12	4,509.12	31.05%	2020 年 03 月 31 日	0	不适用	否
合计	--	14,520	4,509.12	4,509.12	--	--	0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年产 2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项目”用以替代现有的年产 1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的产能装置，现有装置的主体设备于 2017 年 8 月折旧完毕，通过必要的设备维修可以适当延长生产装置的使用年限。2017 年 8 月，公司对年产 1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能装置的主体设备进行了必要的维护和更新，经综合评定，公司认为现有的年产 10 万吨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的产能装置还可继续使用。同时，子公司生态科技现有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装置可扩大产量至 6 万吨/年，原募投项目的暂缓建设不影响公司的产能及市场占有率。该项目变更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公司募投项目“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因其整体工程较复杂，部分设备为定制设备，定制设备的采购、生产及安装调试周期较长，该部分设备投入延期，设备的付款周期延长，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对原设计规划进行了阶段性的调整优化，以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预计无法按原计划在 2019 年 3 月完成项目建设。结合项目当前的实施进度，公司拟将募投项目“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计划完成时间从 2019 年 3 月延期至 2020 年 3 月。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六、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无应当披露的重要控股参股公司信息。

八、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行业格局和趋势

(1) 公司主要产品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主要面向水产、畜禽养殖行业，作为动物饲料的原料，给动物提供安全、健康的磷、钙，磷是动物健康生长所必须的矿物质营养元素，在畜禽饲料中替代其他无机磷源，能降低成本、减少排放。消防磷酸一铵主要面向 ABC 干粉灭火器行业，作为 ABC 干粉灭火剂的主要原料，是用于扑灭固体、液体、气体火灾的最主要灭火成分。肥料磷酸一铵、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掺混肥料等新型肥料，主要面向农业种植行业，公司已经形成肥料原料、终端肥料产品相结合的新型肥料体系，对改良土壤、提高肥料的利用率、减少农业投入、提高产出都将产生积极的意义。

磷是不可再生的元素，保护和利用好资源是永恒的行业责任；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品的全面推广应用，有利于进一步减少水产养殖对水资源的消耗，降低对水体的负面影响；高效新型肥料的推广和应用，完全符合国家“一控两减三基本”的政策；根据新实施的 ABC 干粉灭火剂标准，干粉灭火剂中磷酸一铵的含量进一步提高，对磷酸一铵的需求将进一步增加。

(2) 截止目前，公司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品的销售规模和行业影响力依然保持领先的水平。消防磷酸一铵的销售量连续 8 年在中国市场保持第一，是行业公认的第一品牌。公司新推出的新型肥料对改良西北盐碱地发挥了重要作用，其他新型肥料产品通过大田试验和农户应用，也有良好的反馈。

在宏观经济和环境层面的引导下，随着公司产品不断的技术进步和升级换代，公司主要产品在行业中品牌影响力和行业地位有望继续保持。

(3) 区位优势、技术优势、品牌优势、渠道优势、物流优势和团队创新能力构成了公司有别于其他企业的优势要素群，使公司具有更强的市场竞争能力，虽然面对行业竞争加剧、区域原料价格波动、人民币对美元汇率波动等行业共性问题，在相同的外部市场环境下，我们可凭借自身优势，继续取得良好的经营业绩，并持续保持公司的盈利能力。

2、发展战略

公司将继续坚持以循环经济为中心，走“矿化一体”的清洁生产路线，以高性能饲料磷酸盐和新型肥料为主体，商品磷酸及精细磷酸盐为辅助，副产品开发及新型建筑材料为补充，建设一个清洁、高效、可持续的磷化工产业集群。

公司将继续优化工艺技术路线和生产流程，不断改善产品品质，以满足客户的需求，以对客户创造价值为宗旨，创新营销服务体系，继续保持现有产品细分行业第一的地位，力争在新型肥料市场取得重大突破。

控股股东履行承诺，未来将福泉磷矿股权或资产注入公司，公司发展所需主要原材料得到充足的保障，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提高公司的盈利能力。

3、经营计划

(1) 完善内部管理、履行社会责任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董事会的建设，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职能和作用，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修订完善企业基本管理制度，优化组织机构，加强团队建设，提高公司的整体管理水平；履行好公司的社会责任，搞好社区、地企关系，树立良好企业形象，提高公司的美誉度。

(2) 营销服务体系建设

以市场为导向，加强动植物的磷营养研究，为客户创造价值，提供系统的动物磷营养、植物磷营养解决方案是营销服务体系的目标和任务；优化和完善现有的“经销+直销”的销售模式，选择性培养一批综合实力强、忠诚度高、能为客户提供系

统解决方案的区域经销商，树立在客户中的良好形象，巩固加强与直销大客户的战略合作关系；加强营销网络的信息化建设，提高市场信息、数据的处理能力和反应能力，精准分析和把握市场行情的变化，提高市场变化的应对能力。

（3）人才队伍建设

大力推进和实施人才战略，注重梯队人才队伍的建设；人才队伍的建设着重内部培养，建立和完善内部选人、育人、用人的科学机制，完善内部员工培训管理办法；根据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引进高层次的化工工艺、过程装备与控制、自动化等专业成熟性人才；进一步加强与高等院校的校企合作关系，扩大公司在高等院校的影响力，解决好生源问题；不断修订和完善薪酬福利制度，提高薪酬福利水平在区域和行业的竞争力；建立系统的绩效管理体系，做好人才的评价和激励工作；适时推出多层次的激励办法，解决好人才激励问题，提高公司对人才的吸引力，增强公司的凝聚力。

（4）狠抓技术进步

基础研究着重于资源综合利用及循环经济的课题，与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展开广泛而深入的合作；饲料级磷化工技术研发及创新工作紧密围绕提高动物对磷的吸收利用率、提高动物的健康水平而开展，重点解决好生产过程中的技术问题；肥料领域的创新研究以中国生态农业发展的需求为基本方向，在盐碱地改良专用肥料、碱性肥料、聚磷酸铵、多聚磷酸等方面形成系列配套的产品。

（5）产业拓展

内生式增长和外延式扩张相结合。一方面，要进行产能的扩张，提高产品渗透率、产品附加值，保持经营业绩持续稳定增长。另一方面，充分利用好资本优势，积极并购、整合，实现新的产业布局。公司以磷化工为基础、为出发点，围绕着磷化工上下游或相关行业进行开发和探索。报告期内，公司变更部分募投项目为新建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有望丰富公司产品结构，拓宽产品市场，增强公司营利能力。

4、可能面对的风险

（1）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上涨的风险

磷矿石、硫酸、硫磺是公司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主要原材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有重大影响。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总体大幅上升，可能对公司盈利能力造成重大影响。

（2）对矿业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资产减值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持有天一矿业 49% 的股东权益，天一矿业的主要资产为瓮安县玉华乡老虎洞磷矿的采矿权，主营业务为矿山开采，但尚未开展磷矿开采业务。老虎洞磷矿的采矿权的价值是决定公司对天一矿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价值的主要因素。如果发生磷矿石价格下降、磷矿石生产成本上升、可采储量下降、无风险利率及贴现率上升，或建设过程中遭遇重大施工技术问题等情况，那么公司对天一矿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就可能存在资产减值风险，并影响公司的当期利润。

（3）人民币对美元升值的风险

出口收入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出口产品主要以美元定价、结算，人民币对美元升值可能对出口业务产生不利影响，包括降低产品价格竞争力以及产生汇兑损失。

十、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1、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普通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普通股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完成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及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2018 年 5 月 24 日）当日的总股本（407,083,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税前），公司本次的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 6,106.245 万元，公司通过自派与代派于 2018 年 5 月 25 日实施完成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不适用

公司近 3 年（包括本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预案）情况

1、2016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11,520.14 万元，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00 元（税前），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7,200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

2、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 2017 年度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税前），公司本次现金分红总额 6,106.245 万元，本次利润分配已实施完毕。

3、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税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近三年（包括本报告期）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其他方式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122,124,900.00	77,215,137.89	158.16%	0.00	0.00%	122,124,900.00	158.16%

2017 年	61,062,450.00	133,413,773.96	45.77%	0.00	0.00%	61,062,450.00	45.77%
2016 年	72,000,000.00	122,334,208.09	58.86%	0.00	0.00%	72,000,000.00	58.86%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3.0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07,083,000
现金分红金额 (元) (含税)	122,124,900.00
以其他方式 (如回购股份) 现金分红金额 (元)	0.00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元)	122,124,90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38,298,428.94
现金分红总额 (含其他方式) 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公司以利润分配实施公告的股权登记日当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 (税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						

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嘉兴嘉泽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九鼎栖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嘉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天相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17 年 08 月 25 日	12 个月	股东承诺限售日期已于 2018 年 8 月 24 日届满，承诺期间内股东完全履行承诺，所持股份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解除限售，股东限售承诺已履行完毕。
	李光明；李进；川恒集团	股份限售承诺	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在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若上述期间发行人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转增股本或配股等除息、除权行为的，则发行价以经除息、除权等因素调整后的价格计算，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2018 年 2 月 25 日，如遇非交易日顺延）收盘价低于发行价，则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所持发行人股票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2017 年 08 月 25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李光明；李进	股份限售承诺	发行人控股股东股份锁定期限届满后，如其担任发行人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	2017 年 08 月 25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50%。			
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股份减持承诺	"（减持其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上市公司股份，不适用本承诺）：1、该合伙企业承诺，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和有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中关于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2、该合伙企业承诺，若减持股份，则按照法律、法规和《减持规定》，以及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则，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3、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 以上股东承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减持股份：（1）上市公司或者该合伙企业因涉嫌证券期货违法犯罪，在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或者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期间，以及在行政处罚决定、刑事判决作出之后未满六个月的。（2）该合伙企业因违反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未满三个月的。（3）中国证监会规定的其他情形。4、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 以上股东承诺，若计划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减持计划的内容应当包括但不限于：拟减持股份的数量、来源、减持时间、方式、价格区间、减持原因；5、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 以上股东承诺，在三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一；6、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 以上股东承诺，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减持股份并导致该合伙企业不再具有上市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身份的，该合伙企业应当在减持后六个月内继续遵守本承诺第 4 条、第 5 条的规定；7、该合伙企业作为持股 5% 以上股东承诺，在该合伙企业持有上市公司 5% 以上股份期间，该合伙企业的股权被质押的，该合伙企业应当在该事实发生之日起二日内通知上市公司，并予公告。"	2018 年 08 月 2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川恒集团	股份减持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及其他对其有约束力的规范性文件规定并同时满足下述条件的情形下，将视情况进行减持发行人的股份：1、减持前提：不对发行人的控制权产生影响，不存在违反其在发行人首次公	2020 年 08 月 25 日	24 个月	正常履行

		<p>开发行时所作出的公开承诺的情况。2、减持价格：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如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须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价格调整）。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及/或其他合法方式进行减持，但如果其预计未来一个月内公开转让股份的数量合计超过发行人股份总数 1%的，将仅通过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系统转让所持股份。4、减持数量：在所持发行人股份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进行减持的，其减持数量不超过本公司上一年度末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数量的百分之二十五。上述期限届满后，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继续遵守《上市公司大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等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和自身安排减持股份。”</p>			
川恒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截至承诺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其没有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承诺出具之日起，在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期间，非为发行人利益之目的，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承诺出具之日起，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将促使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若发行人认为其及/或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其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促使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其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促使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将退出该企业；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其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发行人认为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p>	2016 年 03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2、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在开展业务时尽可能选择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以下同）不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以最大程度减少重复的业务合作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若经发行人审计委员会聘请的会计师审核发现，发行人因与其及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选择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产生利益冲突，从而导致发行人利益受损，其将在确定该损失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向发行人支付损失金额的现金赔偿，届时如其不履行该赔偿责任，则发行人可以在向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分红中扣除。3、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李光明;李进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1、截至承诺出具之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其没有以任何方式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承诺出具之日起，非为发行人利益之目的，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承诺出具之日起，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将促使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若发行人认为其及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从事了对发行人的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其将及时转让或者终止/促使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转让或终止该</p>	2016年03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

		<p>等业务；若发行人提出受让请求，其将无条件按公允价格和法定程序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促使其控股或实际控制的公司将该等业务优先转让给发行人；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将退出该企业；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其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发行人认为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2、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在开展业务时尽可能选择与发行人（包括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以下同）不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以最大程度减少重复的业务合作方；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若经发行人审计委员会聘请的会计师审核发现，发行人因与其及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选择相同的业务合作方产生利益冲突，从而导致发行人利益受损，其将在确定该损失的审计报告出具后 10 日内向发行人支付损失金额的现金赔偿，届时如其不履行该赔偿责任，则发行人可以在向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支付的分红中扣除。3、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p>嘉兴嘉泽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南京九鼎栖</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p>	<p>不为发行人利益以外目的，从事任何与发行人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或业务经营；在作为发行人股东期间，非为发行人利益</p>	<p>2016 年 03 月 17 日</p>	<p>长期</p>	<p>正常履行</p>

<p>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嘉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苏州天相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p>	<p>占用方面的承诺</p>	<p>之目的，将不直接从事与发行人相同或类似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不会投资于任何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将促使其控股或能够实际控制的企业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发行人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所参股的企业，如从事与发行人构成竞争的产品生产及/或业务经营，将避免成为该等企业的控股股东或获得该等企业的实际控制权；如发行人此后进一步拓展产品或业务范围，其及/或控股企业将不与发行人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如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则将亲自及/或促成控股企业采取措施，以按照最大限度符合发行人利益的方式退出该等竞争；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p>杜红果；何永辉；侯一聪；胡北忠；李建；李子军；梁迅通；刘胜安；马飏；毛伟；余雨航；王佳才；吴海斌；夏之秋；阳金；张海波；朱家骅</p>	<p>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p>	<p>其及其控股和/或控制和/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与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之间将尽可能地避免或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并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有关报批手续，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其及其控股和/或控制和/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发行人及其控股或控制的企业除外）不向发行人拆借、占用发行人资金或采取由发行人代垫款、代偿债务等方式侵占发行人资金。若因违反本承诺函而导致发行人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形成的经济损失的，其均将给予发行人全额赔偿。</p>	<p>2016年03月17日</p>	<p>长期</p>	<p>“董事侯一聪于2017年11月14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管夏之秋于2018年1月22日辞去公司高管职务；李建于2016年12月14日经董事会决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p>
<p>川恒集团</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价格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1、启动股价稳定</p>	<p>2017年08月25日</p>	<p>36个月</p>	<p>正常履行</p>

		<p>措施的具体条件当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控股股东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将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 3 日内，提出具体措施，公告具体实施方案：（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不回购公司股份或回购股份的有关议案未能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发行人的股份不会导致发行人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本公司的要约收购义务；（2）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要求。</p> <p>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当出现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控股股东将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增持发行人的股份，以稳定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2）控股股东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增持金额和增持期间，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3）控股股东承诺①单次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上一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20%；②单一年度其用以稳定股价的增持资金不超过上一年度从发行人所获得现金分红金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控股股东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当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份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不回购公司股份或回购股份的有关议案未能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且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份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时，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预案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份计划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由公司公告；（2）当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预案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p>			
--	--	--	--	--	--

		净资产”的要求时，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份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提交增持公司股份的预案（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并由公司公告。”			
川恒股份	IPO 稳定股价承诺	<p>"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价格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1）预警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的 110% 时，公司将在 10 个工作日内召开投资者见面会，与投资者就公司经营状况、财务指标、发展战略进行深入沟通。（2）启动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时，公司作为稳定股价的第一顺序责任人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公司应在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在不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的前提下，向社会公众股东回购公司股份。（2）公司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回购金额和回购期间，通过集中竞价交易、要约或证券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回购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回购行为及信息披露、回购后的股份处置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3）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外，还应符合下列条件：①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②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低于上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p>	2017 年 08 月 25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p>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③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 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4) 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作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p> <p>(5) 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预案后，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公司董事会应作出决议终止回购股份事宜，且在未来 3 个月内不再启动股份回购事宜。</p> <p>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 公司董事会应在公司触发稳定股价启动条件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 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或不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决议； (2) 公司董事会应在作出决议后及时公告董事会决议、稳定股价措施（包括拟回购或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或不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理由，并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 (3) 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公司应在两个交易日内公告公司股份变动报告，并依法履行变更等相关程序。”</p>			
<p>段浩然;何永辉;侯一聪;李建;李子军;刘胜安;毛伟;王佳才;吴海斌;夏之秋;阳金;张海波;彭威洋;马飏</p>	<p>IPO 稳定股价承诺</p>	<p>"自公司股票正式上市交易之日起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所致，公司股票股价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指上一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导致前述股票价格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有可比性，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公司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1、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 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出现下列情形的，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在 30 日内（下称“实施期限”）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三日内，提出具体措施，公告具体实施方案：在公司回购股份、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预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要求，并且董事（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稳</p>	<p>2017 年 08 月 25 日</p>	<p>36 个月</p>	<p>"董事侯一聪于 2017 年 11 月 14 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管夏之秋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辞去公司高管职务；段浩然于 2018 年 1 月 9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彭威洋于 2018 年 6 月 1 日经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马飏于 2018 年 9 月 26 日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p>

		<p>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1) 当出现上述股价稳定措施启动条件, 董事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以自有资金, 增持公司股份, 以稳定股价。增持方式包括但不限于集中竞价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2) 董事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符合股票交易相关规定的前提下, 按照稳定股价方案确定的增持金额和增持期间, 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等允许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增持价格不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 增持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 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3) 董事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① 单次用于购买股份的资金金额不低于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10%; ② 单一年度用以稳定股价所动用的资金不超过其在担任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职务期间上一会计年度从公司领取的税后薪酬累计额的 50%。超过上述标准的, 本项股价稳定措施在当年度不再继续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稳定股价情形的, 董事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 3、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预案实施完成后, 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收盘价连续 10 个交易日超过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要求, 并且董事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董事 (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向公司提交增持股份的预案 (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 并由公司公告。4、在稳定股价方案具体实施期间内, 不因其职务变更、离职等情形拒绝实施上述稳定股价的措施。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 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上述承诺。”</p>			<p>审议通过聘任为公司副总经理; 李子军于 2018 年 6 月 1 日因任期届满离任公司董事职务。”</p>
川恒股份	其他承诺	<p>"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本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以尽可能保护投资</p>	2016 年 02 月 26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者的合法权益。3、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川恒集团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应当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如本企业因未履行承诺获得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本企业将停止从发行人处获得现金分红，同时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不得转让，直至本企业履行相关承诺或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为止。5、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给发行人和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6、如有关股份锁定、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本企业将出售发行人的股票收益所得上缴发行人，同时，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	2016年02月26日	长期	正常履行
杜红果;何永辉;侯一聪;胡北忠;李光明;李建;李进;李子军;梁迅通;刘胜安;马飏;毛伟;余雨航;王佳才;吴海斌;夏之秋;阳金;张海波;朱家骅	其他承诺	"关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1、其应当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及时、充分披露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3、如其因未履行承诺获得收益的，则该等收益归发行人所有。4、其将停止从发行人处获得分红、薪酬或津贴（如有），同时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不得转让，直至其履行相关承诺或作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为止。5、其未履行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损害赔偿责任。6、如实际控制人李进、李光明有关股份锁定的承诺事项被证明不真实或未被遵守，则将出售其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票的收益所得上缴发行人，同时其间接所持限售股锁定期自期满后延长六个月。”	2016年02月26日	长期	"董事侯一聪于2017年11月14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管夏之秋于2018年1月22日辞去公司高管职务。”
何永辉;侯一聪;胡北忠;李建;李子军;刘胜安;毛伟;余雨航;王佳才;吴海斌;夏之秋;阳金;张海波;	其他承诺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作出的承诺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	2017年07月28日	长期	"董事侯一聪于2017年11月14日辞去公司董事职务；高管夏之秋于2018年1月22日辞去公司高管

	朱家骅		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公司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则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职务。”
股权激励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澳美牧歌有限责任公司;川恒集团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1、澳美牧歌将在福泉磷矿的股权过户至澳美牧歌或其指定公司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川恒股份认可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履行所需的程序后，将其所持有的福泉磷矿股权或资产转让给川恒股份或其控股子公司。如届时川恒股份明确放弃该受让权利，或收购澳美牧歌持有的福泉磷矿股权或资产事项未获得川恒股份董事会、股东大会或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澳美牧歌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澳美牧歌持有的福泉磷矿股权转让给独立的第三方，以消除本次股权收购交易完成后与上市公司构成的潜在同业竞争情形。	2018 年 05 月 11 日	36 个月	正常履行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五、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本公司执行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报表项目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

目进行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9,570,623.78	49,570,623.78
应收票据	12,655,790.74	-12,655,790.74	
应收账款	36,914,833.04	-36,914,833.04	
在建工程	48,999,850.56	1,981,739.73	50,981,590.29
工程物资	1,981,739.73	-1,981,739.7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3,548,319.61	113,548,319.61
应付票据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账款	104,548,319.61	-104,548,319.61	
管理费用	66,751,372.69	-17,461,700.64	49,289,672.05
研发费用		17,461,700.64	17,461,700.64
其他收益	8,549,018.53	41,269.20	8,590,287.73
营业利润	158,737,652.06	41,269.20	158,778,921.26
营业外收入	461,794.65	-41,269.20	420,525.45

七、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八、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因投资设立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贵州川恒矿业有限公司、贵州川恒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香港）5 家子公司，及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公司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范围由原来的 3 家公司增加到 9 家公司。

九、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9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王莉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二、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三、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名称/姓名	类型	原因	调查处罚类型	结论（如有）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国家外汇管理局黔东南州中心支局行政处罚决定书》	公司	提供的资料中佣金收款人与佣金合同签订方不符，佣金合同吨数、佣金单价与实际不符	被有权机关调查	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并处10万元罚款	2019年03月29日	《2018 年度报告全文》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十四、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实施的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决定授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等 128 人合计 707.30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9 日完成授予登记并履行了相关披露程序。有关该事项的具体内容可参见公司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7-028、2017-033、2018-002、2018-003、2018-009、2018-010、2018-011、2018-012、2018-013）。

2、公司因 2018 年度经营业绩未满足解除限售的业绩考核要求——以 2017 年的营业收入为基数，2018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0%，依据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公司对第一个解除限售期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予以回购注销。

十六、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高管兼任董事的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	销售水溶肥	市场价格	3832元/吨	12.26	100.00%	12.26	否	货到付款	3830元/吨	2018年08月15日	《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12.26	--	12.26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全资子公司川恒生态在 2018 年度销售掺混肥给关联方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预计金额分别 4,500.00 万元、1,000.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分别发生 1,589.42 元、207.21 万元，占全年预计金额的 35.32%、20.72%，均在获批权限范围内进行。

(2) 公司控股子公司川恒艾科与其参股股东 ECOPHOS S.A.及其控股子公司 ECOPHOS INDUSTRIAL SERVICES N.V. 已签署《技术许可协议》及《工程服务协议》，本关联交易已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977 万欧元，协议确定的关联交易金额均在获批权限范围内。

(3) 公司与控股股东川恒集团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福泉磷矿在 2018 年 7 月-12 月期间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磷矿石购销的预计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4,500 万元，截止报告期末，已实际发生 2,639.42 万元，占全年预计金额的 58.65%，在获批权限范围内。

(4) 公司收购控股股东川恒集团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贵州福泉市兴福磷化有限公司部分资产，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19,791,003.98 元，该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在有权机构批准后，与贵州福泉市兴福磷化有限公司签订《资产转让协议》，报告期末，标的资产部分已完成交割，部分尚在办理产权变更手续，截止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日，相关产权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7 年 12 月 1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7-032）
控股子公司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公告	2018 年 04 月 16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30）
控股子公司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8 年 05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44）
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8 年 07 月 03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068）
收购兴福磷化资产的关联交易公告	2018 年 10 月 25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106）
收购兴福磷化资产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18 年 11 月 14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112）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公告	2018 年 12 月 12 日	巨潮资讯网（公告编号：2018-117）

十七、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租赁情况。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担保情况。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00	2,000	0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0,000	17,000	0
合计		22,000	19,00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1、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公司一直秉承“磷 关爱 生活”的价值主张，重视履行社会责任，积极构建和谐社区，始终致力于与投资者建立信任共赢的关系，保护投资者，尤其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在追求企业的依法经营、规范运作、科学管理的同时，追求公司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积极回馈社会。

(1) 股东权益保护

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完善治理结构，规范运作，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制度的要求，切实履行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信息义务，加强信息披露的管控，确保公司所有股东能够公平、公正、公开、充分的机会获得公司信息，保障全体股东平等的享有法律、法规、规章所规定的各项合法权益。

(2) 供应商、客户的权益保护

公司在做好企业生产经营的同时,充分考虑相关利益者的不同需求,与客户、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伙伴关系,努力维护客户、供应商的权益。通过多种方式与客户、供应商共同分享信息、促进技术交流和进步,推动双方共同发展。

(3) 职工权益保护

公司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法规,严格执行员工社会保障制度,保障职工合法权益,建立了一整套符合法律要求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和规范的员工社会保险管理体系;公司尊重和维护员工的个人权益,与全员签订劳动合同。建立完善的薪酬体系、激励机制、社保、医保、公积金等薪酬与福利待遇制度,按时发放工资,按照国家规定为员工缴纳各项保险,依法保护员工合法权益。

公司关注员工能力提升和个人发展,常年开展专业技能和企业文化等方面内容的职工培训,提高员工队伍整体素质,为员工提供晋升渠道,努力实现员工与企业的共同成长,让全体员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4) 安全环保与可持续发展

公司始终把安全生产和环境保护作为公司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内容。公司不断完善安全管理体系,坚持不懈地进行安全宣传、教育,不定期进行安全检查,员工安全意识和安全技能进一步提高。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的法律法规,坚持技术革新,节能减排,力争把公司发展对环境的影响降到最小程度。通过不断的技术革新,提升了原材料利用率,降低了能耗,副产品综合利用的研究取得了显著的成果,完成《CH半水磷石膏新型充填胶凝材料及膏体充填工业化试验研究项目》技术评审工作,取得鉴定证书。中国石化联合会专家组鉴定意见认为:“该工艺技术降本增效效果显著,可大幅度提高矿山采矿回收率,为解决磷化工企业磷石膏堆存难、磷矿山企业充填成本高两大难题提供了技术支撑,对磷化工产业转型升级具有重要意义”。公司为环境可持续发展履行应尽的社会责任。

2、履行精准扶贫社会责任情况

(1) 精准扶贫规划

公司暂无精准扶贫规划。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①教育扶贫方面

2018年6月5日捐赠龙昌镇云顶中心小学14,200元的体育运动器材,捐赠长冲村4名考上大学学生助学金共计8,000元,8月21日捐赠剑河县岑松镇南岑村扶贫助学基金30,000元。

②贫困救助及爱心捐赠方面

2018年1月17日捐赠金山办事处城郊村罗德芬5,000元;7月10日捐赠道坪镇贫困户王大国20,000元;8月13日捐赠陆坪新桥营村柏秧坪组王奎重病女儿王召召10,000元医疗救助;12月20日资助龙昌镇龙井村建档立卡户杨时军、杨庭敏共4,000元。

③扶贫攻坚新农村建设方面

2018年1月初捐赠马场坪办事处沙坪村40,000元;5月12日扶贫捐赠独山县麻万居委会30,000元;5月31日捐赠金山办事处太平村30,000元修通村水泥路;7月捐赠马场坪黄丝鱼西村5,000元修路;7月3日龙昌龙井村沙田组五改五化10,000元捐助;8月3日捐赠金山办事处平山村100吨水泥(40,000元)用于五改五化村级道路建设;8月3日捐赠凤山镇300,000元的五改五化扶贫资金;8月28日捐赠龙昌镇长冲村40,000元五改五化修建村级公路。

(3) 精准扶贫成效

指标	计量单位	数量/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	——
其中： 1.资金	万元	53.2
2.物资折款	万元	5.42
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
二、分项投入	——	——
1.产业发展脱贫	——	——
2.转移就业脱贫	——	——
3.易地搬迁脱贫	——	——
其中： 3.1 帮助搬迁户就业人数	人	0
4.教育扶贫	——	——
其中： 4.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万元	5.22
4.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	人	4
4.3 改善贫困地区教育资源投入金额	万元	1.42
5.健康扶贫	——	——
6.生态保护扶贫	——	——
7.兜底保障	——	——
8.社会扶贫	——	——
8.2 定点扶贫工作投入金额	万元	48.5
9.其他项目	——	——
9.3.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	人	2
三、所获奖项（内容、级别）	——	——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无。

3、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公司 或子 公司	主要污 染物及 特征污 染物的	排放 方式	排放 口数 量	排放口分布情况	排放浓度	执行的污染物排 放标准	排放总量	核定的排 放总量	超标排放 情况

名称	名称								
川恒股份	废水	经处理后排放	1	300m ³ /h 污水处理装置内	总磷<15mg/l	《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0.1242 吨	8t/a	未超标
					氟化物<15mg/l	《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1.2103 吨	10t/a	未超标
					氨氮<15mg/l	《磷肥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	7.8752 吨	15t/a	未超标
	废气	有组织排放	1	60kt/a 磷酸一铵烟气排放口	SO ₂ <550mg/m ³ ；粉尘<120mg/m ³ ；氟化物<9mg/m ³ ；NO ₂ <2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2018 年污染物排放总量：二氧化硫 345.1617 吨；氮氧化物 78.8058 吨；粉尘 94.4332 吨；氟化物 3.2006 吨；硫酸雾 6.9374 吨。	排放污染物许可证允许的排放总量：二氧化硫 649.366t/a；氮氧化物 100.43t/a；粉尘 185.52t/a；氟化物 8.56t/a；硫酸雾 7.92t/a。	未超标
			1	10+20 万吨/年磷酸二氢钙烟气排放口	SO ₂ <850mg/m ³ ；粉尘<200mg/m ³ ；氟化物<6mg/m ³	《工业窑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未超标
			1	10+20 万吨/年磷酸二氢钙烟气排放口	NO ₂ <2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未超标
			1	5 万 t/a 湿法磷酸烟气排放口	氟化物<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未超标
			1	15 万 t/a 半水法湿法磷酸烟气排放口	氟化物<9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未超标
			1	20 万 t/a 硫磺制酸烟气排放口	SO ₂ <400mg/m ³ ；硫酸雾<30mg/m ³	《硫酸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未超标
			1	20 万 t/a 硫磺制酸烟气排放口	NO ₂ <2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未超标
			1	30kt/a 工业磷酸一铵烟气排放口	SO ₂ <550mg/m ³ ；粉尘<120mg/m ³ ；氟化物<9mg/m ³ ；NO ₂ <24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未超标；2018 年期间 30kt/a 工业磷酸一铵装置停运
磷石膏渣	磷石膏渣场堆存及综合利用	1	堆场位于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厂区南部	无	无	2018 年产生磷石膏渣 76.26 万吨；综合利用 81.59 万吨，其中综合利用往年堆存量 5.33 万吨	无	未超标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1)20 万吨/年饲料级磷酸二氢钙生产装置技术改造项目磷石膏厂南渣场扩容工程 2017 年 7 月开工建设,总投资 2,616.53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927 万元，在厂区南部渣场扩建，新增占地约 55 亩。项目于 2017 年 11 月竣工，由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2 月 1 日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自主验收，并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2) 15 万吨/年半水-二水湿法磷酸技改 15 万吨/年半水湿法磷酸项目 2017 年 9 月开工建设，总投资 4,119.7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75 万元。项目于 2018 年 3 月完工，由贵州昊华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8 日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自主验收，并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3) 2 万吨/年氟硅酸钠项目 2017 年 2 月 13 日开工建设，总投资 1,629.2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22.5 万元。项目于 2018 年 1 月 25 日完工，由贵州跃庆谱环境监测服务有限公司进行验收监测。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6 日组织相关单位进行自主验收，并通过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由贵州省化工研究院对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黔南州环境保护局对《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出具了同意的批复意见（黔南环审【2018】45 号）。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总预案由企业自行组织编制，报贵州省化工研究院化工、环境应急专家进行审查。预案通过审查后于 2017 年 3 月 16 日报福泉市环境保护局进行备案，备案编号：522702-2017-009-H。应急总预案实施时间：2017 年 4 月 1 日。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根据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2016 年 10 月 30 日实施）相关要求具体落实监测工作，监测数据真实可信，相关监测结果及自行监测年度报告表已在贵州省国控企业监测减排信息网上进行公布，监控数据公布网站：<http://www.gzqyjpc.com/wcm>。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无

其他环保相关信息

无

十九、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二十、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参股公司贵州省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合伙）的退伙事宜，已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在《2018 年半年度报告》进行了披露。

2、公司参股公司天一矿业吸收合并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事宜，已分别于 2018 年 8 月 15 日及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进行了披露，公告编号分别为 2018-081、2018-12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360,000,000	90.00%				-41,959,000	-41,959,000	318,041,000	78.13%
3、其他内资持股	360,000,000	90.00%				-41,959,000	-41,959,000	318,041,000	78.13%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360,000,000	90.00%				-49,032,000	-41,959,000	318,041,000	78.13%
境内自然人持股	0	0.00%				7,073,000	7,073,000	7,073,000	1.74%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010,000	10.00%				49,032,000	49,032,000	89,042,000	21.87%
1、人民币普通股	40,010,000	10.00%				49,032,000	49,032,000	89,042,000	21.87%
三、股份总数	400,010,000	100.00%				7,073,000	7,073,000	407,083,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 公司实施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授予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等128人合计7,073,000股限制性股票。

(2)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并上市前已发行股份49,032,000股锁定期限届满，解除限售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经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认授予条件业已成就，同意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在2018年2月7日完成授予登记并于2018年2月9日上市，公司在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关于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3）。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因报告期内股份增加幅度不大，占总股本的比例较小，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几乎无影响。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川恒集团	310,968,000	0	0	310,968,000	首发前限售股	拟解除限售时间为 2020 年 8 月 25 日
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0,772,000	20,772,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8-8-27
南京九鼎栖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1,196,000	11,196,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8-8-27
嘉兴嘉泽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7,992,000	7,992,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8-8-27
苏州天相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6,804,000	6,804,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8-8-27
苏州嘉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268,000	2,268,000	0	0	首发前限售股	2018-8-27
李子军	0	0	1,710,000	1,71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分三期解除限售，第一期未达解限条件予以回购注销（回购股份数为 684,000 股）、其余两期拟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 2020 年 2 月 10 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 513,000 股）、2021 年 2 月 9 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 513,000 股）
王佳才	0	0	450,000	4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分三期解除限售，第一期未达解限条件予以回购注销（回购股份数为 180,000 股）、其余两期拟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 2020 年 2 月 10 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 135,000 股）、2021 年 2 月 9 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 135,000 股）
吴海斌	0	0	400,000	40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分三期解除限售，第一期未达解限条件予以回购注销（回购股份数为 160,000 股）、其余两期拟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 2020 年 2 月 10 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 120,000 股）、2021 年 2 月 9 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 120,000 股）

张海波	0	0	350,000	350,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分三期解除限售,第一期未达解限条件予以回购注销(回购股份数为140,000股)、其余两期拟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2020年2月10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105,000股)、2021年2月9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105,000股)
其他限售股股东	0	0	4,163,000	4,163,000	股权激励限售股	分三期解除限售,第一期未达解限条件予以回购注销(回购股份数为1,665,200股)、其余两期拟解除限售的时间分别为2020年2月10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1,248,900股)、2021年2月9日(解除限售的股份数为1,248,900股)
合计	360,000,000	49,032,000	7,073,000	318,041,00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股票类						
人民币普通股	2018年01月26日	13.43元/股	7,073,000	2018年02月09日	7,073,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债类						
其他衍生证券类						

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向128名股权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合计7,073,000股。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向128名股权激励对象合计授予7,073,0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股份总数由400,010,000股变更为407,083,000股。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381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5,52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 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川恒集团	境内非国有法人	76.39%	310,968,000	0	310,968,000	0	质押	177,420,000
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3.37%	13,700,400	0	0	13,700,400		
苏州天相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1.67%	6,804,000	0	0	6,804,000		
南京九鼎栖霞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0.75%	3,054,400	0	0	3,054,400		
李子军	境内自然人	0.42%	1,710,000	0	1,710,000	0		
王佳才	境内自然人	0.11%	450,000	0	450,000	0		
蒋伟行	境内自然人	0.11%	440,400	0	0	440,400		
吴海斌	境内自然人	0.10%	400,000	0	400,000	0		
张海波	境内自然人	0.09%	350,000	0	350,000	0		
虞卓尔	境内自然人	0.08%	308,700	0	0	308,7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李子军、吴海斌为川恒集团董事，存在关联关系。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苏州嘉鹏九鼎投资中心（有限合	13,700,400					人民币普	13,700,400	

伙)		6,804,000	人民币普 通股	6,804,000
苏州天相湛卢九鼎投资中心（有 限合伙）		3,054,400	人民币普 通股	3,054,400
南京九鼎栖霞投资中心（有限合 伙）		440,400	人民币普 通股	440,400
蒋伟行		308,700	人民币普 通股	308,700
虞卓尔		284,700	人民币普 通股	284,700
母松德		255,800	人民币普 通股	255,800
金成刚		254,700	人民币普 通股	254,700
何广庆		228,400	人民币普 通股	228,400
朱玉东		226,517	人民币普 通股	226,517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 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 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 一致行动的说明	未知上述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 业务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蒋伟行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8,400 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自然人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 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 有限公司	李进	1999 年 04 月 28 日	91510600711814297K	控股公司服务、货物进 出口业务。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 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	无			

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	--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境内自然人

实际控制人类型：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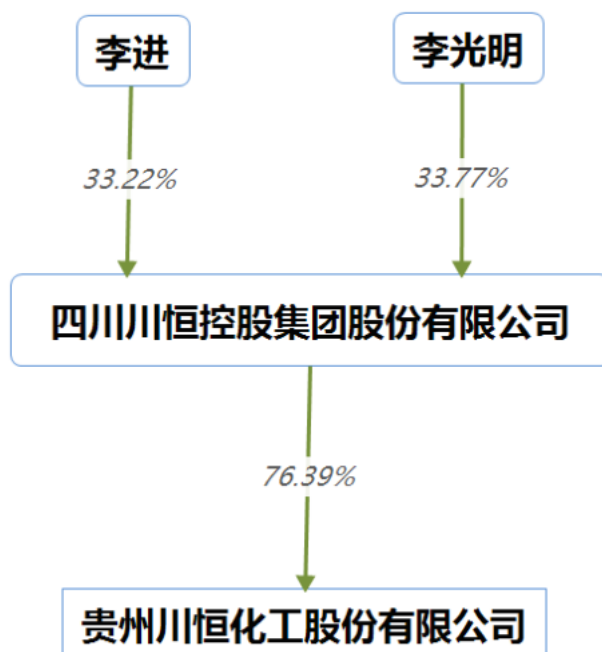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与实际控制人关系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李进	本人	中国	否
李光明	本人	中国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李进任公司控股股东川恒集团董事长，李光明任公司控股股东川恒集团副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5、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 (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 (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 (股)	其他增减变动 (股)	期末持股数 (股)
吴海斌	董事长、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400,000	400,000
李子军	董事	离任	男	47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6月01日	0	0	0	1,710,000	1,710,000
王佳才	董事	现任	男	46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450,000	450,000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6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1月22日					
张海波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350,000	350,000
刘胜安	董事、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5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250,000	250,000
胡北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55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0	0
朱家骅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5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0	0
余雨航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3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0	0
段浩然	董事	现任	男	33	2018年01月09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0	0
彭威洋	董事	现任	男	34	2018年06月01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0	0
李建	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2	2016年12月14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60,000	60,000
阳金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6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60,000	60,000
毛伟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49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60,000	60,000
夏之秋	副总经理	离任	男	40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1月22日	0	0	0	60,000	60,000
何永辉	财务负责人	现任	男	44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60,000	60,000
马飏	监事会主席	离任	男	36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6月01日	0	0	0	0	0
	副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18年09月26日	2021年05月31日					
陈明福	监事会主席	现任	男	49	2018年06月01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0	0

杜红果	监事	现任	男	49	2015年05月18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0	0
梁迅通	监事	离任	男	30	2015年05月18日	2018年06月01日	0	0	0	0	0
张桂云	监事	现任	女	35	2018年06月01日	2021年05月31日	0	0	0	0	0
合计	--	--	--	--	--	--	0	0	0	3,460,000	3,460,000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夏之秋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1月22日	工作变动
王佳才	副总经理	解聘	2018年01月22日	工作变动
李子军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6月01日	任期届满离任
马飏	监事会主席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6月01日	任期届满离任
梁迅通	股东监事	任期满离任	2018年06月01日	任期届满离任

三、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

董事：

吴海斌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1月出生，本科学历，注册税务师，中级会计师。1993年至2001年在川西磷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三聚磷酸钠厂任会计、财务科长；2002年在川恒集团任总经理助理；2002年12月至2005年8月任公司财务副总经理；2005年9月至2010年2月在川恒集团任财务总监；2010年2月至2011年1月在川恒集团任副总裁、财务总监；2011年2月至2014年1月在川恒集团任总裁；2012年12月至2014年3月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同时担任川恒集团董事。

王佳才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10月出生，大专学历，高级工程师，中国化工学会无机酸碱盐专家委员会第四届、第五届无机盐行业专家组成员。2011年5月荣获“全国五一劳动奖章”；2012年2月被选举为黔南州第十三届人大代表；2013年3月荣获“黔南州第四批州管专家”称号；2015年5月荣获“贵州省劳动模范”。1992年7月至2002年10月在四川金河磷矿化工厂历任设备技术员、助理工程师、设备科副科长、设备科科长；2002年11月起历任公司总工程师、副总经理、董事；2015年7月起任生态科技执行董事；现任公司董事。

张海波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年4月出生，中专学历。1992年7月至1999年7月在川西磷化工集团公司农药厂任科长、车间主任；1999年7月至2005年3月在四川川恒三分厂历任车间主任、副厂长、厂长；2005年3月至2012年12月在四川川恒历任总经理、副总经理；2011年9月起历任公司副总经理、营销总监、董事；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刘胜安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3年10月出生，中专学历。1994年7月至2000年10月在什邡市能源化工总厂红星化肥厂历任操作工、厂办主任、生技副科长、车间主任；2000年10月至2003年2月在四川川恒三分厂历任车间主任、总工艺员、生技科长、厂长；2003年2月起历任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扩能技改指挥部执行指挥长、开车指挥部指挥长、生产部经理、董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段浩然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5年9月出生，本科学历。2008年9月至2010年4月，任北京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员；2010年4月至2016年2月，历任川恒集团财务总监助理、财务总监、执行副总裁、总裁，现任川恒集团董事、总裁及川恒股份董事。

彭威洋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年4月出生，本科学历。2011年至2012年在川恒集团任董事、管

控副总裁；2012 年在川恒股份任总经理；2013 年至今任川恒集团董事、川恒征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助邦小微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助邦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四川美之源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成都市助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川恒股份董事。

朱家骅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53 年 1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化学工程专业。1985 年 6 至 1994 年 11 月在成都科技大学任讲师，1994 年 11 月至今在四川大学任教授、博导，2015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胡北忠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3 年 11 月出生，研究生学历，会计专业。历任多所大专院校讲师、副院长、教授，2006 年 12 月至今在贵州财经大学任会计学院教授，2015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同时担任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独立董事。

余雨航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5 年 9 月出生，本科学历，经济法专业。2008 年至今在贵州君跃律师事务所任专职律师、合伙人，2015 年 5 月至今担任公司独立董事。

监事：

陈明福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 12 月出生，硕士研究生学历。1990 年 7 月至 1996 年 8 月在什邡洛水高级中学任教师，1996 年 9 月至 1999 年 6 月四川大学硕士在读。1999 年 8 月至 2007 年 5 月，分别在广发证券西南总部、北京和君创业管理咨询公司、四川协合会计等公司任职。2007 年 6 月至 2015 年 3 月期间历任川恒集团人力资源总监、川恒股份副总经理、川恒集团监事会主席；2015 年 4 月至今，任川恒集团审计监察部总监、监事，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杜红果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 8 月出生，高职学历。1990 年 11 月至 2000 年 3 月在南充内燃机厂发动机公司任电器技术员；2000 年 3 月至 2000 年 9 月在四川川恒三分厂任机修、电工；2000 年 9 月至 2002 年 11 月在四川川恒化一分厂任机电主任；2002 年 11 月至今历任公司工会主席、党委副书记、职工代表监事；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党委副书记。

张桂云 女士：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3 年 9 月出生，大专学历。2006 年 9 月至 2007 年 4 月任中国联通瓮安分公司客户代表；2007 年 9 月至今就职于川恒股份人力资源部，现任公司人事专员、团委副书记、公司工会委员、党委委员、职工代表监事。

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阳金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2 年 12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7 年至 2000 年在四川省金河磷矿化工厂任化验室主任；2000 年至 2002 年在四川川恒任质检科长；2002 年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

毛伟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69 年 10 月出生，中专学历。1990 年 7 月至 2003 年 6 月在四川省金河磷矿化工厂任技术科工艺技术主管；2003 年 7 月起历任公司车间主任、技术科长、生产部经理、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何永辉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4 年 8 月出生，本科学历。1998 年 3 月至 2000 年 12 月在杭州新中大软件有限公司贵州办事处任销售、培训职务；2003 年 1 月至 2015 年 5 月在公司历任会计、财务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2015 年 5 月至 2016 年 12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2015 年 5 月至今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李建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76 年 5 月出生，大专学历，已取得深交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1996 年 10 月至 2002 年 9 月在川磷集团磷化工厂任会计；2002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在川恒集团任会计、业务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6 年 12 月在公司担任经理、证券事务代表；2016 年 12 月至今在公司担任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马飏 先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82 年 5 月出生，本科学历。2006 年至 2008 年在玉林新希望饲料有限公司任财务会计；2008 年至 2011 年川恒集团任财务会计；2011 年至 2015 年 4 月任川恒集团审计监察部经理；2014 年 4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公司第一届监事会主席；2015 年 5 月至 2018 年 1 月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
-------	--------	---------	--------	--------	---------

名		的职务			领取报酬津贴
吴海斌	川恒集团	董事	2014 年 11 月 26 日		否
段浩然	川恒集团	董事	2014 年 11 月 26 日		是
段浩然	川恒集团	总裁	2014 年 12 月 08 日		是
段浩然	成都市助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段浩然	助邦小微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			否
段浩然	福泉市庆丰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段浩然	成都市恒芋医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彭威洋	川恒集团	董事	2011 年 12 月 28 日		是
彭威洋	川恒征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彭威洋	成都市助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彭威洋	助邦小微顾问有限公司	董事长			否
彭威洋	四川助邦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否
陈明福	川恒集团	审计监察部总监			是
陈明福	川恒集团	监事			是
陈明福	川恒征信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陈明福	成都市助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陈明福	助邦小微顾问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8 月 15 日		否
陈明福	四川助邦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监事			否
马飏	福泉市庆丰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吴海斌	福泉市工商业联合会	副主席（副会长）	2016 年 12 月 25 日		否
吴海斌	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8 年 10 月 16 日		否
吴海斌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8 年 03 月 20 日		否
吴海斌	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18 年 12 月 06 日		否
王佳才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07 月 01 日	2019 年 01 月 10 日	否
王佳才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王佳才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 20 日		否
王佳才	贵州福泉川东化工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12 月 12 日	2019 年 01 月 22 日	否
张海波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5 年 12 月 24 日		否
张海波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8 年 03 月 20 日		否

何永辉	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4年06月13日		是
马 飏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13日		否
马 飏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监事	2013年11月13日	2018年12月26日	否
马 飏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5年12月24日		否
胡北忠	贵州水城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年07月29日		是
胡北忠	中天金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5月13日		是
胡北忠	中国振华（集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07月25日		是
胡北忠	贵州黔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年04月16日		是
朱家骅	四川科新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年10月17日		是
余雨航	贵阳城发久安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年12月29日	2020年12月29日	是
陈明福	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8年12月06日		否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该议案同时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议通过。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吴海斌	董事长、总经理	男	46	现任	63.6	否
张海波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53.08	否
王佳才	董事	男	46	现任	54.02	否
刘胜安	董事、副总经理	男	45	现任	44	否
段浩然	董事	男	33	现任	0	是
彭威洋	董事	男	34	现任	0	是
朱家骅	独立董事	男	65	现任	5.67	是
胡北忠	独立董事	男	55	现任	5.67	是
余雨航	独立董事	男	43	现任	5.67	是
陈明福	监事会主席	男	49	现任	0	是
杜红果	监事	男	49	现任	12.37	否
张桂云	监事	女	35	现任	6.35	否
阳金	副总经理	男	46	现任	29.09	否
毛伟	副总经理	男	49	现任	28.21	否
何永辉	副总经理	男	44	现任	26.06	是

马飏	副总经理	男	36	现任	24.15	否
李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42	现任	24.01	否
李子军	董事	男	47	离任	51.56	否
梁迅通	监事	男	30	离任	0	是
夏之秋	副总经理	男	40	离任	28.83	否
合计	--	--	--	--	462.34	--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本期已解锁股份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吴海斌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	0	0	400,000	13.43	400,000
张海波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350,000	13.43	350,000
王佳才	董事	0	0	0	0	0	0	450,000	13.43	450,000
刘胜安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250,000	13.43	250,000
阳金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60,000	13.43	60,000
毛伟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60,000	13.43	60,000
何永辉	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60,000	13.43	60,000
李建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60,000	13.43	60,000
李子军	董事(离任)	0	0	0	0	0	0	1,710,000	13.43	1,710,000
夏之秋	副总经理(离任)	0	0	0	0	0	0	60,000	13.43	60,000
合计	--	0	0	--	--	0	0	3,460,000	--	3,460,000
备注(如有)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尚未解锁。因未能满足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公司在报告期内授予股权激励对象的第一期限制性股票将在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予以回购注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李子军于 2018 年 6 月 1 日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后离任。公司副总经理夏之秋因工作变动，于 2018 年 1 月 22 日起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五、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61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537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1,14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1,148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4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524
销售人员	41
技术人员	141
财务人员	16
行政人员	43
管理人员	87
职能管理人员	45
技能人员	214
其它	37
合计	1,14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	19
本科	160
大专	165
大专以下	804
合计	1,148

2、薪酬政策

公司薪酬以“岗位价值、在岗人员能力和绩效”为主要评价要素，针对不同岗位序列、不同层级，实行多元化、差异化的薪酬政策。建立、健全能力评价体系及相对应的薪酬制度，配套相应绩效考核体系，鼓励员工提升能力水平，提高工作绩效，进而获得薪酬待遇的提升。薪酬水平与市场接轨，确保薪酬福利水平在区域和行业的竞争力。

3、培训计划

公司注重员工的培训开发工作，注重梯队人才队伍的建设。规范化、标准化实施新员工入职培训；内外训结合，发挥内训师资力量，引进外部培训资源并外派学习；完善培训制度，鼓励员工在职学历教育；开展各类员工技能提升培训、职业化建设活动；与高校联合开展专业知识培训班等。通过各种培训和晋升形式，充分挖掘员工潜力，提高员工的职业素养和专业水平，助力员工成长，实现公司与员工双赢，保证人力资源的可持续发展。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中国证监会有关法律法规等相关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健全内部管理和控制制度，不断加强信息披露工作，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公司治理状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

1、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和要求，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保证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报告期内的股东大会均由董事会召集召开，根据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应由股东大会表决的事项均按照相应的权限审批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议的情况，与关联股东的关联交易审批事项，关联方均回避表决。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设董事 9 名，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全体董事依法开展工作，忠实履行职责，积极参加有关培训，学习有关法律法规，促进董事会规范运作和科学决策。公司独立董事能按照相应规章制度，不受公司实际控制人、其他与公司存在利害关系的单位、人员的影响，独立地履行职责。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负责公司的发展战略、审计、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选举、管理和考核等工作。

3、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成员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2 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监事按规定出席监事会，认真履行职责，勤勉、尽责地对公司财务情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的合法、合规性进行监督，对公司重大事项、关联交易、财务状况等进行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4、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公司的经营管理情况和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报告期内指定《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公司全体股东能够平等并及时获得公司信息。此外，公司还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

截止报告期末，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各专门委员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和管理层均依法运作，勤勉尽责，未出现重大违法、违规现象，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中国证监会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独立运作，具有完整的业务、供应、生产和销售系统，以及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体系，具有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不存在其它需要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生产经营活动的情况。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合法产生，不存在大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超越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作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不存在在股东关联单位、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单位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职务的情况。公司员工独立，薪酬、社会保险等独立管理，具有较完善的管理制度和体系。

3、资产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于实际控制人的生产经营场所、拥有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配套设施及固定资产。对所有资产拥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违规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各级管理部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同时，根据自身生产经营需要设置了较为完善的组织机构，拥有完整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和配套部门；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机构混同情况。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实行独立核算，并根据现行的会计准则及相关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财务与会计管理制度，建立了独立、完整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并履行纳税义务，独立对外签订合同，不存在与股东共用银行账号或混合纳税现象。

三、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会议类型	投资者参与比例	召开日期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年度股东大会	77.23%	2018 年 05 月 16 日	2018 年 05 月 17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9),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4.81%	2018 年 01 月 09 日	2018 年 01 月 10 日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02),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4.18%	2018 年 05 月 03 日	2018 年 05 月 04 日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43),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7.24%	2018 年 06 月 01 日	2018 年 06 月 02 日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59),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8.83%	2018 年 07 月 18 日	2019 年 07 月 19 日	《2018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7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12.16%	2018 年 08 月 30 日	2018 年 08 月 31 日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086),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76.77%	2018 年 10 月 15 日	2018 年 10 月 16 日	《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102),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5.01%	2018 年 11 月 09 日	2018 年 11 月 10 日	《2018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111),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	临时股东大会	82.88%	2018 年 12 月 27 日	2018 年 12 月 28 日	《2018 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 2018-123),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2、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朱家骅	12	3	9	0	0	否	6
胡北忠	12	2	10	0	0	否	9
余雨航	12	2	10	0	0	否	8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 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等相关规定, 独立公正地履行职责, 充分行使独立董事职权, 积极参加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 对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关联交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聘任、

股权激励等影响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予以重点关注，独立公正地发表独立董事意见，通过与公司管理层的积极沟通，了解公司经营现状，结合自身在行业、财务及法律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对公司的发展战略、内部控制、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合理建议，公司结合自身实际情况予以采纳。

六、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分别为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战略委员会。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和各委员会工作细则等相关规定，认真履行职责，进一步规范公司治理结构，就专业性事项进行研究，提出相关意见及建议，供董事会决策参考。

1、提名委员会

(1) 报告期内，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推荐，提名吴海斌先生、王佳才先生、张海波先生、刘胜安先生、段浩然先生、彭威洋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前述 6 名候选人担任第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报告期内，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查推荐，提名朱家骅先生、胡北忠先生、余雨航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相关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前述 3 名候选人担任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确定了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报酬事项。

3、审计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按照相关规定履行职责，详细了解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审议了公司的定期报告、内部审计报告，审查了公司内部控制的执行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实施了有效的监督和指导。

4、战略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及发展阶段，对公司经营状况、发展前景、所处行业的风险和机遇进行了深入分析，为公司发展战略的实施提出了宝贵意见，保证了公司发展规划和战略决策的科学性，为公司持续稳健发展提供了战略支持。

七、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考评、激励与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由董事会聘任。公司根据年度财务预算、生产经营指标、管理目标的完成情况，对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进行年终考评，将经营业绩与个人收入挂钩。目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激励主要为薪酬激励、股权激励、带薪年假等，在报告期内，公司实施 2017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高级管理人员授予了限制性股票，公司未来还将通过其他激励手段，构建多层次的综合激励体系，以有效调动管理人员的积极性，吸引和稳定优秀管理、技术人才。

九、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 是 √ 否

2、内控自我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1）董监高舞弊并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存在重大会计差错；（3）注册会计师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误；（4）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董监高舞弊但未给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2）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3）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4）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5）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中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p>具有以下特征缺陷，认定为重大缺陷： （1）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决策失误；（2）严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国家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者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3）公司董监高及主要技术人员发生非正常重大变化；（4）媒体频现恶性负面新闻，涉及面广且负面影响一直未能消除；（5）公司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6）公司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未得到整改；（7）造成重大安全责任事故；（8）其他对公司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具有以下特征的缺陷，认定为重要缺陷：（1）违反公司决策程序导致一般决策失误；（2）违法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行政处罚或证券交易所通报批评；（3）公司关键岗位业务人员流失严重；（4）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涉及局部区域，影响较大；（5）公司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6）造成较重大的安全责任事故；（7）公司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8）其他对公司有较大不利影响的情形。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内部控制缺陷。</p>
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错报≥利润总额的 10%	直接经济损失金额：损失≥利润总额的

	为重大缺陷；利润总额的 5%≤错报<利润总额的 10%为重要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利润总额潜在错报为一般缺陷。资产总额错报：错报≥资产总额的 5%为重大缺陷；资产总额的 2.5%≤错报<资产总额的 5%为重要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资产总额潜在错报为一般缺陷。	10%为重大缺陷；利润总额的 5%≤损失<利润总额的 10%为重要缺陷；除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以外的其他直接经济损失为一般缺陷。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个）		0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个）		0

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川恒股份公司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内控鉴证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9 日
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内控鉴证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9 年 03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XYZH/2019CDA40055
注册会计师姓名	何勇、王莉

审计报告正文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股份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川恒股份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川恒股份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1、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六、8 所示，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川恒股份合并财务报表中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07,201.10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40.98%。其中川恒股份对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矿业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02,319.28 万元，占合并财务报表长期股权投资 95.45%，天一矿业公司的主要资产为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老虎洞磷矿采矿权，由于影响矿权价值的因素较多且较为复杂，长期股权投资金额重大，且公司管理层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因此，我们将对天一矿业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事项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针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我们执行的审计程序主要包括: (1) 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长期股权投资减值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 (2) 评价可回收金额的确定方法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 (3) 分析管理层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时采用的关键假设、参数、方法以及判断,检查相关假设、参数、方法以及判断的合理性; (4) 复核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测试的测算过程及结果; (5) 评价管理层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判断结果以及财务报表的披露是否恰当。

四、其他信息

川恒股份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川恒股份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川恒股份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川恒股份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川恒股份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川恒股份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川恒股份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川恒股份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何勇

中国注册会计师：王莉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94,326,786.52	222,519,664.0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78,690,617.86	49,570,623.78
其中：应收票据	26,388,671.50	12,655,790.74
应收账款	52,301,946.36	36,914,833.04
预付款项	108,606,626.03	27,086,426.7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3,852,889.99	2,210,371.62
其中：应收利息	1,353,013.70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312,194,548.62	325,532,548.7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33,372,914.31	218,340,562.82

流动资产合计	931,044,383.33	845,260,197.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005,285.00	25,881,56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72,010,951.93	1,069,871,649.06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2,140,961.06	311,772,098.93
在建工程	47,116,397.81	50,981,590.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15,853,819.62	95,586,487.8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04,401.30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9,321.34	3,721,892.68
其他非流动资产	46,048,651.09	9,996,131.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685,179,789.15	1,567,811,410.14
资产总计	2,616,224,172.48	2,413,071,607.9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221,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97,668,415.56	113,548,319.61
预收款项	19,317,534.57	13,982,142.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909,483.32	23,459,977.88
应交税费	4,370,631.13	2,399,450.04

其他应付款	111,773,642.02	11,390,153.2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243,257.58	3,571,761.78
流动负债合计	564,282,964.18	389,351,805.1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981,079.52	18,304,883.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908,925.18	117,908,925.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890,004.70	136,213,809.00
负债合计	705,172,968.88	525,565,614.1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7,083,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3,487,073.87	675,519,483.87
减：库存股	97,275,964.4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191,577.51	
盈余公积	40,151,208.77	34,906,253.9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87,977,989.04	777,070,255.9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1,614,884.74	1,887,505,993.79
少数股东权益	-563,681.1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11,051,203.60	1,887,505,993.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16,224,172.48	2,413,071,607.97

法定代表人： 吴海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永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国琴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5,062,314.84	209,556,175.2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54,437,949.10	38,761,858.36
其中：应收票据	1,581,600.00	2,515,000.00
应收账款	52,856,349.10	36,246,858.36
预付款项	170,331,465.52	44,836,521.63
其他应收款	4,173,373.03	25,180,185.02
其中：应收利息	1,353,013.70	
应收股利		
存货	226,427,413.33	250,283,583.1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03,497,114.81	206,255,965.13
流动资产合计	823,929,630.63	774,874,288.5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7,005,285.00	25,881,56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86,550,793.32	422,997,330.45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37,767,472.53	289,869,182.31
在建工程	41,953,023.27	48,012,494.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78,229,685.54	77,348,115.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291,817.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77,786.72	3,682,884.70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815,510.13	8,924,106.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1,191,373.79	876,715,674.05
资产总计	1,825,121,004.42	1,651,589,962.6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00,000,000.00	221,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86,199,756.04	90,644,335.37
预收款项	10,877,419.46	17,956,601.15
应付职工薪酬	21,341,221.90	18,071,055.52
应交税费	313,271.88	1,534,623.16
其他应付款	110,574,336.59	10,835,833.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217,487.58	3,571,761.78
流动负债合计	533,523,493.45	363,614,210.7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2,774,919.52	18,304,883.82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26,097.45	9,126,097.4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1,901,016.97	27,430,981.27
负债合计	565,424,510.42	391,045,192.03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07,083,000.00	400,01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1,439,820.74	673,472,230.74
减：库存股	97,275,964.45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0,151,208.77	34,906,253.98
未分配利润	138,298,428.94	152,156,285.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59,696,494.00	1,260,544,770.5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825,121,004.42	1,651,589,962.6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90,276,553.52	1,183,780,419.01
其中：营业收入	1,290,276,553.52	1,183,780,419.0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01,426,857.75	1,042,555,996.68
其中：营业成本	1,017,745,316.85	880,338,247.1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828,622.26	6,031,344.19
销售费用	96,064,526.60	84,314,637.01
管理费用	60,333,052.94	49,289,672.05
研发费用	16,418,882.81	17,461,700.64
财务费用	3,123,945.26	5,659,186.48
其中：利息费用	9,302,490.57	1,283,008.41
利息收入	1,766,591.29	1,267,628.52
资产减值损失	912,511.03	-538,790.84
加：其他收益	6,060,124.00	8,590,287.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1,565.84	10,403,775.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20,360.05	8,389,326.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4.56	-1,439,564.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227,671.05	158,778,921.26
加：营业外收入	5,003,528.85	420,525.45
减：营业外支出	5,835,723.55	1,604,086.3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7,395,476.35	157,595,360.38
减：所得税费用	20,744,019.60	24,181,586.42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51,456.75	133,413,773.9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6,651,456.75	133,413,773.9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215,137.89	133,413,773.96
少数股东损益	-563,681.1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6,651,456.75	133,413,773.9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215,137.89	133,413,773.9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63,681.1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914	0.357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912	0.3574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 吴海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何永辉

会计机构负责人：卢国琴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一、营业收入	1,062,841,510.99	964,742,627.41
减：营业成本	851,563,174.46	702,300,140.78
税金及附加	6,144,226.73	5,789,279.39
销售费用	79,192,522.41	69,497,209.38
管理费用	53,633,245.47	43,192,544.23
研发费用	12,813,785.31	13,523,534.21
财务费用	3,533,705.79	6,079,766.95
其中：利息费用	9,302,490.57	1,283,008.41
利息收入	1,329,932.46	819,178.95
资产减值损失	850,251.93	-643,068.48
加：其他收益	5,673,803.34	8,428,093.7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21,565.84	10,403,775.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20,360.05	8,389,326.2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14.56	-1,439,564.2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4,102,253.51	142,395,525.88
加：营业外收入	4,977,470.86	372,392.66
减：营业外支出	5,635,784.00	1,367,362.85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3,443,940.37	141,400,555.69
减：所得税费用	10,994,392.51	20,339,517.8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49,547.86	121,061,037.8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2,449,547.86	121,061,037.8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2,449,547.86	121,061,037.8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9,023,913.31	1,087,923,770.5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552,882.00	17,548,62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22,576,795.31	1,105,472,392.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0,762,057.40	787,674,625.1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6,506,278.40	106,696,176.3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8,433,676.15	41,074,571.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852,996.24	49,476,719.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08,555,008.19	984,922,092.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1,787.12	120,550,300.2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881,057.18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25,273.07	6,048,19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1,862.44	872,123.4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138,192.69	208,000,317.8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44,111,208.52	85,735,215.7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1,123,725.00	40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2,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147,633.52	485,735,215.7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09,440.83	-277,734,897.9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990,390.00	239,989,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9,000,000.00	241,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990,390.00	493,989,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632,362.57	83,769,408.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532,362.57	383,769,408.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58,027.43	110,219,99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6,748.73	-4,061,539.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92,877.55	-51,026,145.5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519,664.07	268,545,809.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426,786.52	217,519,664.07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02,512,417.20	888,292,754.93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26,928.52	24,340,41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4,339,345.72	912,633,168.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65,761,382.59	616,043,724.4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8,364,162.95	75,425,505.20
支付的各项税费	31,270,665.52	40,819,816.7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1,227,629.04	45,428,808.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6,623,840.10	777,717,854.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84,494.38	134,915,313.7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881,057.18	20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225,273.07	6,048,194.3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3,115.24	866,790.1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7,129,445.49	207,994,984.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2,683,002.69	77,040,689.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2,537,885.00	4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2,7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2,133,587.69	477,040,689.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004,142.20	-269,045,704.8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990,390.00	239,989,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2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4,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3,990,390.00	493,989,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0,000,000.00	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2,632,362.57	83,769,408.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8,532,362.57	383,769,408.4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458,027.43	110,219,991.5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36,748.73	-4,061,539.4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0,393,860.42	-27,971,938.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556,175.26	232,528,114.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162,314.84	204,556,175.2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675,519,483.87				34,906,253.98		777,070,255.94		1,887,505,993.7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675,519,483.87				34,906,253.98		777,070,255.94		1,887,505,993.7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73,000.00				97,967,590.00	97,275,964.45		191,577.51	5,244,954.79		10,907,733.10	-563,681.14	23,545,209.81
（一）综合收益总额											77,215,137.89	-563,681.14	76,651,456.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73,000.00				97,967,590.00	97,275,964.45							7,764,625.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	7,073,000.00				97,967,590.00	97,275,964.45							7,764,625.55

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244,954.79		-66,307,404.79			-61,062,4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244,954.79		-5,244,954.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062,450.00			-61,062,45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91,577.51					191,577.51
1. 本期提取								10,527,516.95					10,527,516.95
2. 本期使用								10,335,939.44					10,335,939.44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7,083,000.00				773,487,073.87	97,275,964.45		191,577.51	40,151,208.77	787,977,989.04	-563,681.14		1,911,051,203.6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75,540,083.87				22,800,150.19		727,762,585.77		1,586,102,819.8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75,540,083.87				22,800,150.19		727,762,585.77		1,586,102,819.8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199,979,400.00				12,106,103.79		49,307,670.17		301,403,173.9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3,413,773.96		133,413,773.9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199,979,400.00								239,989,4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199,979,400.00								239,989,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106,103.79		-84,106,103.79		-7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06,103.79		-12,106,103.7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00,010,000.00			673,472,230.74				34,906,253.98	152,156,285.87	1,260,544,770.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073,000.00			97,967,590.00	97,275,964.45			5,244,954.79	-13,857,856.93	-848,276.5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2,449,547.86	52,449,547.8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073,000.00			97,967,590.00	97,275,964.45					7,764,625.55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7,073,000.00			97,967,590.00	97,275,964.45					7,764,625.55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5,244,954.79	-66,307,404.79	-61,062,4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5,244,954.79	-5,244,954.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61,062,450.00	-61,062,45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645,878.80			8,645,878.80
2. 本期使用								8,645,878.80			8,645,878.80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7,083,000.00				771,439,820.74	97,275,964.45				40,151,208.77	138,298,428.94	1,259,696,494.00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60,000,000.00				473,492,830.74				22,800,150.19	115,201,351.80	971,494,332.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60,000,000.00				473,492,830.74				22,800,150.19	115,201,351.80	971,494,332.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0,010,000.00				199,979,400.00				12,106,103.79	36,954,934.07	289,050,437.8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1,061,037.86	121,061,037.8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0,010,000.00				199,979,400.00						239,989,4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0,010,000.00				199,979,400.00						239,989,4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2,106,103.79	-84,106,103.79	-72,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2,106,103.79	-12,106,103.7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2,000,000.00	-72,000,0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8,658,433.25			8,658,433.25
2. 本期使用								8,658,433.25			8,658,433.25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00,010,000.00				673,472,230.74				34,906,253.98	152,156,285.87	1,260,544,770.59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历史沿革及基本情况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原名贵州川恒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11 月 25 日。2015 年 5 月 26 日整体变更为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后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360,000,000.00 元，股本为 360,000,000.00 元。

2016 年 2 月 3 日，本公司将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和组织机构代码证合并为一个营业执照，三个代码合并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522702741140019K。

2017 年 8 月 25 日，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 [2017]1444 号）核准，本公司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4,001 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股本）为人民币 40,001 万元。

2018 年 1 月 26 日，公司根据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本次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707.30 万元，由激励对象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0,708.30 万元。

本公司法定代表人：吴海斌。

本公司住所：贵州省黔南布依族苗族自治州福泉市龙昌镇。

2、本公司经营范围

经营范围：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禁止的不得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当许可（审批）的，经审批机关批准后凭许可（审批）文件经营；法律、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无需许可（审批）的，市场主体自主选择经营。（磷酸二氢钙、磷酸氢钙、磷酸二氢钾、磷酸二氢钠、磷酸一铵、聚磷酸铵、酸式重过磷酸钙、磷酸脲、大量元素水溶肥料、掺混肥料（BB 肥）、复混肥料（复合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化肥、硫酸、磷酸、土壤调理剂、水质调理剂（改水剂）、磷石膏及其制品的生产和销售；提供农化服务；饲料添加剂类、肥料类产品的购销；磷矿石、碳酸钙、硫磺、液氨、盐酸、煤、纯碱、元明粉、石灰、双氧水（不含危险化学品）、硝酸、氢氧化钠（液碱）、五金交电、零配件购销；企业自产产品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需经批准的项目凭许可经营）

主要产品为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和磷酸一铵。

3、本公司行业性质

本公司属于化工行业。

4、本公司的基本组织架构

本公司的职能管理部门包括总经理办公室、行政部、采购部、物流部、生产部、总工办、安全环保部、营销中心、财务部、人力资源部、循环利用部、信息部、品管部、物管部、党工办、审计部、证券部、投资发展部；本公司有 2 家分公司，纳入本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为 8 家。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本公司、贵州正益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益实业”）、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生态”）、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艾科”）、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物流”）、贵州川恒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矿业”）、贵州川恒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川恒新材料”）、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帝乐”）、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西恒昌”）等 9 家公司。与上年相比，本年因投资设立增加川恒艾科、川恒物流、川恒矿业、川恒新材料、福帝乐、广西恒昌等 6 家。

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化”及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

基于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持续经营

本集团经营情况良好，预计自期末起12个月不会产生对持续经营的重大不利事项，本集团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磷酸二氢钙和磷酸一铵的生产和销售。本公司及子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详见本附注五、28“收入”等各项描述。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12个月。

4、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视同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编制比较报表时，以不早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同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的时点为限，将被合并方的有关资产、负债并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比较报表中，并将合并而增加的净资产在比较报表中调整所有者权益项下的相关项目。为避免对被合并方净资产的价值进行重复计算，本集团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本集团和被合并方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净资产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和当期损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编制合并报表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与其相关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购买日所属当期转为投资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本集团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损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如果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损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报告期内各月末平均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金融工具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均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或回购；B.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交易性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法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 金融资产减值。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②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若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其他金融负债。与在活跃市场中无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③财务担保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3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和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6)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 衍生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指定为套期工具且套期高度有效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将根据套期关系的性质按照套期会计的要求确定计入损益的期间外，其余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未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嵌入衍生工具进行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8)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9) 权益工具。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

1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本集团将单项金额超过 100 万元的应收款项视为重大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80.00%	80.00%
4—5 年	100.00%	10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交易对象关系组合	0.00%	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不重大且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能反映其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12、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发出商品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移动平均法确定其成本。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库存商品、在产品 and 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3、持有待售资产

(1)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

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2）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需要获得相关批准。本集团将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首次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按照相关会计准则规定计量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各项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2）本集团专为转售而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取得日满足“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的规定条件，且短期（通常为3个月）内很可能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其他划分条件的，在取得日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除企业合并中取得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外，由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以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作为初始计量金额而产生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本集团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集团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母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4）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5）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相关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后续转回金额，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

（6）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7）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因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而不再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8）终止确认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将尚未确认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0“金融工具”。共同控制，是指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的，应分辨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辨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当期损益。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公司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公司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附注四、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公司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年	5.00%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年	5.00%	9.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电子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 年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17、在建工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8、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1年以上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软件和其他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土地使用权从出让起始日起，按其出让年限平均摊销；非专利技术、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分期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本集团研究开发项目支出根据其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自行研究开发的无形资产，其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其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前期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报告期末无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土建设施、装修费等费用。该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4、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福利费、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工伤保险、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职工教育经费和商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费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收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由于辞退员工产生，在办理离职手续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25、预计负债

当与对外担保、商业承兑汇票贴现、未决诉讼或仲裁、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6、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股份支付分为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负债。

③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对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28、收入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收入确认总体原则：

本集团的营业收入主要包括销售商品收入、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等，收入确认原则如下：

①销售商品收入：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本集团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②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实现。

(2) 收入确认具体原则：

①国内销售商品

客户自提货物：由客户提货人员在发货通知单上签字确认提货，本集团以签字确认收货的时间做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铁路发运货物：本集团通过铁路运输将货物发到客户指定的收货车站，发货后本集团储运人员将提货小票通过快递邮寄给客户，客户凭提货小票提货，本集团在取得铁路提货小票时确认销售收入。

汽车发运货物：本集团通过汽车运输将货物发到客户指定的收货地点，由本集团业务员与客户核对收货数量后，客户在本集团发货通知单上签字或盖章确认收货，本集团以客户签字确认收货的时间做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②国际出口销售商品

本集团出口货物，在取得海关出口货物报关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29、政府补助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平均年限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集团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的，区分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两种情况，分别按照以下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集团提供贷款的，本集团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本集团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本集团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①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 ②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 ③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管理层需要运用估计和假设，这些估计和假设会对会计政策的应用及资产、负债、收入及费用的金额产生影响。实际情况可能与这些估计不同。本公司管理层对估计涉及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因素的判断进行持续评估。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下列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导致未来期间的资产及负债账面值发生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1) 应收款项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以评估是否出现减值情况，并在出现减值情况时评估减值损失的具体金额。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出现大幅下降的可判断数据，显示个别或组合应收款项中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出现重大负面的可判断数据等事项。如果有证据表明该应收款项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则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

(2) 商誉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商誉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的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商誉减值损失。

(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的会计估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在减值迹象的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为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中较高者，其计算需要采用会计估计。

如果管理层对资产组和资产组组合未来现金流量计算中采用的毛利率进行修订，修订后的毛利率低于目前采用的毛利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管理层对应用于现金流量折现的税前折现率进行重新修订，修订后的税前折现率高于目前采用的折现率，本公司需对固定资产增加计提减值准备。

如果实际毛利率或税前折现率高于或低于管理层估计，本公司不能转回原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 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的会计估计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估计需要对未来各个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的税率进行估计，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实现取决于集团未来是否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未来税率的变化和暂时性差异的转回时间也可能影响所得税费用（收益）以及递延所得税的余额。上述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的重要调整。

(5) 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进行复核。预计使用寿命是管理层基于同类资产历史经验、参考同行业普遍所应用的估计并结合预期技术更新而决定的。当以往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时，则相应调整未来期间的折旧费用和摊销费用。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政部 2018 年 6 月发布《关于印发修订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本集团在编制 2018 年度财务报表时，执行了相关会计准则。	相关会计政策变更已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批准。	注 1

注 1：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本集团执行对该项会计政策变更涉及的报表项目采用追溯调整法，对 2017 年度的财务报表列报项目进行调整如下：

受影响的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2017 年度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49,570,623.78	49,570,623.78
应收票据	12,655,790.74	-12,655,790.74	
应收账款	36,914,833.04	-36,914,833.04	
在建工程	48,999,850.56	1,981,739.73	50,981,590.29
工程物资	1,981,739.73	-1,981,739.73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13,548,319.61	113,548,319.61
应付票据	9,0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账款	104,548,319.61	-104,548,319.61	
管理费用	66,751,372.69	-17,461,700.64	49,289,672.05
研发费用		17,461,700.64	17,461,700.64
其他收益	8,549,018.53	41,269.20	8,590,287.73
营业利润	158,737,652.06	41,269.20	158,778,921.26
营业外收入	461,794.65	-41,269.20	420,525.45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项税抵扣进项税后缴纳	16.00%、13.00%、10.00%、6.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金额	5.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15.00%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金额	2.00%
其他	按国家有关税法计缴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15.00%
贵州正益实业有限公司	25.00%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00%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00%
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	25.00%
贵州川恒矿业有限公司	25.00%
贵州川恒新材料有限公司	25.00%
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5.00%
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	在香港设立的子公司，尚未开展业务

2、税收优惠

(1) 增值税优惠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产品免征增值税问题的通知》（财税[2001]121号）规定，本公司生产销售的饲料级磷酸氢钙免征增值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品增值税政策问题的通知》（国税函[2007]10号）规定，本公司、川恒生态生产销售的饲料级磷酸二氢钙免征增值税。

(2) 企业所得税优惠

①西部大开发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海关总署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财税【2011】58号）、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执行《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5年第14号）和《省发展改革委关于确认贵州川恒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主营业务属于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范围的函》（黔发改西开【2016】634号文），本公司可享受15.00%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②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和税务总局联合发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和《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指引》，本公司经贵州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由贵州省科技厅、贵州省财政厅、贵州省国税局、贵州省地税局四家单位联合成立）认定批复为2011年贵州省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017年，根据国科火字【2017】117号文和黔科通【2017】142号文：关于转发《关于贵州省2017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备案的复函》，本公司通过高新技术企业复审。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减按15.0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有效期为3年，因此本公司2017年到2020年可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15.00%的税率申报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67.48	477.29
银行存款	183,426,671.87	211,418,415.13
其他货币资金	10,900,047.17	11,100,771.65
合计	194,326,786.52	222,519,664.07

其他说明

注：年末其他货币资金主要为票据保证金，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年末余额为1,090万元。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6,388,671.50	12,655,790.74
应收账款	52,301,946.36	36,914,833.04
合计	78,690,617.86	49,570,623.78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388,671.50	12,655,790.74
合计	26,388,671.50	12,655,790.74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0.00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47,592,433.17	52,386,792.65
合计	47,592,433.17	52,386,792.65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商业承兑票据	0.00
合计	0.00

其他说明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058,600.40	100.00%	2,756,654.04	5.01%	52,301,946.36	38,858,749.02	100.00%	1,943,915.98	5.00%	36,914,833.04
合计	55,058,600.40	100.00%	2,756,654.04	5.01%	52,301,946.36	38,858,749.02	100.00%	1,943,915.98	5.00%	36,914,833.0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984,120.06	2,749,206.01	5.00%
1 至 2 年	74,480.34	7,448.03	10.00%
合计	55,058,600.40	2,756,654.0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2,738.0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无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
------	--------	------	------	---------	----------

					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1	6,546,220.43	1年以内	11.89	327,311.02
单位2	3,240,460.84	1年以内	5.89	162,023.04
单位3	2,906,269.05	1年以内	5.28	145,313.45
单位4	2,883,367.58	1年以内	5.24	144,168.38
单位5	2,641,474.10	1年以内	4.8	132,073.71
合计	18,217,792.00	—	33.10	910,889.60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5、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246,508.39	99.67%	27,010,772.26	99.72%
1至2年	311,215.80	0.29%	75,031.05	0.28%
2至3年	48,278.40	0.04%	623.44	0.00%
3年以上	623.44	0.00%		
合计	108,606,626.03	--	27,086,426.75	--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预付款项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单位1	35,024,628.28	1年以内	32.25
单位2	22,104,285.73	1年以内	20.35
单位3	21,251,117.55	1年以内	19.57
单位4	6,020,000.00	1年以内	5.54

单位5	4,200,000.00	1年以内	3.87
合计	88,600,031.56	—	81.58

其他说明：

6、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53,013.70	
其他应收款	2,499,876.29	2,210,371.62
合计	3,852,889.99	2,210,371.62

(1)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利息	1,353,013.70	
合计	1,353,013.70	

2) 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无

(2)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828,883.47	100.00%	329,007.18	11.63%	2,499,876.29	2,439,605.83	100.00%	229,234.21	9.40%	2,210,371.62
合计	2,828,883.47	100.00%	329,007.18	11.63%	2,499,876.29	2,439,605.83	100.00%	229,234.21	9.40%	2,210,371.6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2,286,039.47	114,301.98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86,039.47	114,301.98	5.00%
1 至 2 年	290,740.00	29,074.00	10.00%
2 至 3 年	32,104.00	9,631.20	30.00%
3 至 4 年	220,000.00	176,000.00	80.00%
合计	2,828,883.47	329,007.1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99,772.97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	258,140.00	314,240.00
备用金	1,709,680.26	1,224,555.94
其他款项	861,063.21	900,809.89
合计	2,828,883.47	2,439,605.83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备用金	334,800.00	1 年以内	11.84%	16,740.00
单位 2	保证金	220,000.00	3-4 年	7.78%	176,000.00
单位 3	备用金	80,000.00	1-2 年	2.83%	8,000.00
单位 4	备用金	75,651.00	1 年以内	2.67%	3,782.55
单位 5	备用金	60,000.00	1 年以内	2.12%	3,000.00
合计	--	770,451.00	--	27.24%	207,522.55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7、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2,141,187.66		182,141,187.66	247,746,553.19		247,746,553.19
在产品	13,493,865.42		13,493,865.42	13,583,105.42		13,583,105.42
库存商品	78,946,346.65		78,946,346.65	40,532,219.35		40,532,219.35
周转材料	36,883,249.35		36,883,249.35	22,604,670.83		22,604,670.83
发出商品	729,899.54		729,899.54	1,066,000.00		1,066,000.00
合计	312,194,548.62		312,194,548.62	325,532,548.79		325,532,548.79

公司是否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4 号—上市公司从事种业、种植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 11 号——上市公司从事珠宝相关业务》的披露要求

否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无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其他说明：

无

8、持有待售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预计处置费用	预计处置时间
----	--------	------	--------	--------

其他说明：

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缴的企业所得税	9,681,008.92	6,255,965.13
待抵扣的增值税进项税	33,691,905.39	12,084,597.69
理财产品（注 1）	190,000,000.00	200,000,000.00
合计	233,372,914.31	218,340,562.82

其他说明：

注 1：理财产品年末余额主要系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余额 170,000,000.00 元及以自有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 20,000,000.00 元。

2017 年 9 月 20 日本公司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2017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公司拟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该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2018 年 9 月 26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本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2018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 20,000 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2 个月）、有保本承诺的投资产品，并授权总经理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和签署相关合同文件。该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使用。

根据上述决议，本公司在 2018 年度累计购买了银行理财产品 97,000.00 万元，累计已赎回 100,000.00 万元（含截至 2017 年末未赎回的 20,000.00 万元）。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7,005,285.00		37,005,285.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按成本计量的	37,005,285.00		37,005,285.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合计	37,005,285.00		37,005,285.00	25,881,560.00		25,881,56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1）	16,281,560.00			16,281,560.00					6.10%	818,606.00
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注 2）	9,600,000.00	11,123,725.00		20,723,725.00					8.41%	322,283.52
合计	25,881,560.00	11,123,725.00		37,005,285.00					--	1,140,889.52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单位：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单位：元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项目	投资成本	期末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相对于成本的下跌幅度	持续下跌时间（个月）	已计提减值金额	未计提减值原因

其他说明

注 1：根据福泉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后改制为“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泉农商行”）2017

年度股金分红方案：福泉农商行按股东入股金额的 5%（含税）分配红利。根据该分配方案，本公司收到现金分红金额为 818,606.00 元。

注 2：2018 年 11 月 6 日，本公司与贵州双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约定贵州双龙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将其持有的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 11,123,725 股，股权比例 4.28%，以 2018 年 6 月 30 日为基准日，转让给本公司，转让总价款为 11,123,725.00 元。本次转让经银行业监督管理部门《黔南银监分局关于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变更的批复》（黔南银监复[2018]49 号）批准。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合计持有平塘农商行股份 21,866,509 股（含分红配股），股权比例为 8.41%。

根据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塘农商行”）2017 年度股金红利分配方案：平塘农商行实行股本金税前按 3% 对股东进行分红，即每股人民币 1 元，每 100 股股金分红 3 元。根据该分配方案，本公司收到现金分红金额为 322,283.52 元。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1）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2）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单位：元

债券项目	面值	票面利率	实际利率	到期日

（3）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其他说明

无

13、长期应收款

（1）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2）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3）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其他说明

无

14、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注 1)	873,163,421.92			-1,196,840.09		151,226,179.09					1,023,192,760.92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注 1)	151,248,705.66			-22,526.57		-151,226,179.09						
贵州省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合伙)(注 2)	888,407.00		881,057.18	-7,349.82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4,571,114.48			4,247,076.53							48,818,191.01	
小计	1,069,871,649.06		881,057.18	3,020,360.05							1,072,010,951.93	
合计	1,069,871,649.06		881,057.18	3,020,360.05							1,072,010,951.93	

其他说明

注 1：2018 年 8 月 31 日，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一矿业）与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之磷）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天一矿业公司吸收合并绿之磷公司后，绿之磷公司解散注销，2018 年 12 月 26 日，绿之磷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程序。本公司将绿之磷公司注销时本公司持有的绿之磷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余额 151,226,179.09 元，全部转入本公司对天一矿业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由于本公司对天一矿业公司以及绿之磷公司的持股比例均为 49%，故天一矿业公司吸收合并绿之磷公司仅对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明细产生影响，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不产生任何影响。

注 2：2018 年 1 月 29 日，贵州省化工技术研发中心（有限合伙）合伙人会议决议通过同意本公司退伙。2018 年 3 月，本公司收到退回投资款 881,057.18 元。

15、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16、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362,140,961.06	311,772,098.93
合计	362,140,961.06	311,772,098.93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3,123,725.88	465,370,739.47	7,916,206.95	6,312,414.63	652,723,086.93
2.本期增加金额	29,064,397.94	77,983,615.20	2,476,974.38	673,612.01	110,198,599.53
(1) 购置	7,604,549.12	8,338,602.95	2,284,427.16	662,113.94	18,889,693.17
(2) 在建工程转入	21,459,848.82	69,645,012.25	192,547.22	11,498.07	91,308,906.36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989,600.89	18,053,224.34	582,223.59	15,553.97	19,640,602.79
(1) 处置或报废	989,600.89	17,905,069.64	582,223.59	15,553.97	19,492,448.09
(2) 转入在建工程		148,154.70			148,154.70
4.期末余额	201,198,522.93	525,301,130.33	9,810,957.74	6,970,472.67	743,281,083.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53,599,433.54	276,485,579.28	5,633,959.32	4,521,319.12	340,240,291.26
2.本期增加金额	8,822,717.60	44,125,571.12	990,821.77	525,852.44	54,464,962.93
(1) 计提	8,822,717.60	44,125,571.12	990,821.77	525,852.44	54,464,962.93
3.本期减少金额	83,911.66	13,669,359.64	509,766.20	12,790.82	14,275,828.32
(1) 处置或报废	83,911.66	13,639,781.73	509,766.20	12,790.82	14,246,250.41
(2) 转入在建工程		29,577.91			29,577.91
4.期末余额	62,338,239.48	306,941,790.76	6,115,014.89	5,034,380.74	380,429,425.8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587,988.31	122,708.43		710,696.74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87,988.31	122,708.43		710,696.74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8,860,283.45	217,771,351.26	3,573,234.42	1,936,091.93	362,140,961.06
2.期初账面价值	119,524,292.34	188,297,171.88	2,159,539.20	1,791,095.51	311,772,098.93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	------	------	------	------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	------	------	------	------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	--------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五幢 1 单元 28 层 1 号	291,030.66	新购房产于 2016 年 12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二幢 1 单元 32 层 1 号	254,623.25	新购房产于 2016 年 12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三幢 2 单元 27 层 2 号	252,564.99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3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五幢 1 单元 7 层 2 号	220,182.59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3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四幢 2 单元 22 层 2 号	214,391.85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大道麒龙国际城第四幢 2 单元 28 层 2 号	214,391.85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16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20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14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22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10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18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24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福泉市金山办事处洒金北路印象山水第 10 幢 26 层 2 号	429,251.18	新购房产于 2017 年 8 月交房, 正在办理。
兴福磷化办公楼	1,612,466.90	注
浮选车间旁配电房	29,453.76	注
球磨机车间旁配电室	31,726.08	注

其他说明

注: 2018年11月从贵州福泉市兴福磷化有限公司购入, 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已办理完成交接及权利证书的变更。

(6) 固定资产清理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17、在建工程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41,408,749.29	48,999,850.56
工程物资	5,707,648.52	1,981,739.73
合计	47,116,397.81	50,981,590.29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 5 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	22,198,782.86		22,198,782.86			
龙井湾区域清水引流隧道工程	7,207,907.87		7,207,907.87			
3 号渣场	3,558,722.11		3,558,722.11			
喷雾干燥尾气超净技术试验项目	2,367,454.04		2,367,454.04			
掺混肥技改	1,043,265.90		1,043,265.90			
磷酸脱氟脱硫系统技改项目	951,498.10		951,498.10			
川恒生态办公室装修	827,299.41		827,299.41			
2018 年 2#半水湿法磷酸装置提产技改项目	698,117.20		698,117.20			
其他零星工程	2,555,701.80		2,555,701.80	2,212,562.89		2,212,562.89
150kt/a 半水-二水湿法磷酸技改项目				32,744,307.30		32,744,307.30
贵州省福泉市龙井湾区域水环境治理项目				5,209,521.22		5,209,521.22
总变电站扩容升级项目				7,035,000.00		7,035,000.00
磷石膏晾晒场升级改造				1,798,459.15		1,798,459.15
合计	41,408,749.29		41,408,749.29	48,999,850.56		48,999,850.56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50kt/a 半水-二水湿法磷酸技改项目	50,000,000.00	32,744,307.30	18,053,695.22	50,798,002.52			101.60%	100.00%				其他
总变电站扩容升级项目	13,290,000.00	7,035,000.00	5,950,109.00	12,985,109.00			97.71%	100.00%				其他
龙井湾	20,270,000.00		7,968,397.94	760,490.07		7,207,907.87	39.31%	60.00%				其

区域清水引流隧道工程												他
脱氟渣洗涤技改项目	5,544,000.00		6,740,744.97	6,740,744.97			121.59%	100.00%				其他
年产5万吨肥料级聚磷酸铵项目	145,200,000.00		22,198,782.86			22,198,782.86	15.29%	31.05%				募股资金
贵州省福泉市龙井湾区域水环境治理项目	10,773,800.00	5,209,521.22	4,950,514.03	10,160,035.25			94.30%	100.00%				其他
合计	245,077,800.00	44,988,828.52	65,862,244.02	81,444,381.81		29,406,690.73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金额	计提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4) 工程物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专用材料	5,707,648.52		5,707,648.52	1,981,739.73		1,981,739.73
合计	5,707,648.52		5,707,648.52	1,981,739.73		1,981,739.73

其他说明：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19、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0、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367,727.77			3,837,644.63	476,666.66	108,682,039.06
2.本期增加金额	2,904,454.55		21,340,047.01	324,233.13		24,568,734.69
(1) 购置	2,904,454.55		21,340,047.01	324,233.13		24,568,734.69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07,272,182.32		21,340,047.01	4,161,877.76	476,666.66	133,250,773.75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1,045,349.97			1,573,534.54	476,666.66	13,095,551.17
2.本期增加金额	2,227,839.44		1,422,548.31	651,015.21		4,301,402.96
(1) 计提	2,227,839.44		1,422,548.31	651,015.21		4,301,402.96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3,273,189.41		1,422,548.31	2,224,549.75	476,666.66	17,396,954.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3,998,992.91		19,917,498.70	1,937,328.01		115,853,819.62
2.期初账面价值	93,322,377.80			2,264,110.09		95,586,487.89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选矿厂及南采区用地	2,904,454.55	2018年11月从贵州福泉市兴福磷化有限公司购入，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已办理完成交接及权利证书的变更。

其他说明：

注：非专利技术系本公司之子公司川恒艾科向其少数股东比利时 ECOPHOS S.A 公司购买的专利技术许可使用权。

21、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其他说明

无

22、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 或形成商誉的事 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其他说明

无

23、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展示厅项目		408,962.26	117,144.98		291,817.28
车间厂房及土建设施		227,328.02	114,744.00		112,584.02
合计		636,290.28	231,888.98		404,401.30

其他说明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604,207.32	548,434.73	2,770,788.28	425,105.17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3,503.63	2,025.54	101,937.80	15,290.67
递延收益	26,992,407.10	4,048,861.07	21,876,645.60	3,281,496.84
合计	30,610,118.05	4,599,321.34	24,749,371.68	3,721,892.68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长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差异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772,442,894.84	115,866,434.23	772,442,894.84	115,866,434.23

富曼磷业持有绿之磷公司投资成本与按持股比例享有绿之磷公司实收资本差额部分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13,616,606.36	2,042,490.95	13,616,606.36	2,042,490.95
合计	786,059,501.20	117,908,925.18	786,059,501.20	117,908,925.18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599,321.34		3,721,892.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7,908,925.18		117,908,925.1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亏损	11,984,127.91	7,382,130.83
资产减值准备	192,150.64	113,058.65
递延收益	231,930.00	
合计	12,408,208.55	7,495,189.48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9 年			
2020 年	3,858,521.14	3,858,521.14	
2021 年	3,344,609.47	3,344,609.47	
2022 年	927,366.74	179,000.22	
2023 年	3,853,630.56		
合计	11,984,127.91	7,382,130.83	--

其他说明：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工程款	39,144,801.09	8,368,806.29

设备款	6,903,850.00	1,627,325.00
合计	46,048,651.09	9,996,131.29

其他说明:

注: 其他非流动资产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36,052,519.80元, 增加360.66%, 主要系预付的工程款增加所致。

26、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 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300,000,000.00	221,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221,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贷款单位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币余额	本币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7-2-14	2018-2-13	人民币	4.35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7-9-26	2018-9-25	人民币	4.35		39,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7-11-29	2018-11-28	人民币	4.35		26,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7-12-1	2018-11-30	人民币	4.35		26,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7-4-1	2018-3-30	人民币	4.35		4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7-4-6	2018-4-5	人民币	4.35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7-12-6	2018-12-5	人民币	4.35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8-3-16	2019-2-28	人民币	4.35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8-4-26	2019-3-1	人民币	4.35	2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8-5-18	2019-2-28	人民币	4.35	10,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8-6-5	2019-3-1	人民币	4.35	2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8-8-29	2019-4-28	人民币	4.35	49,000,000.00	
中国工商银行福泉支行	2018-8-31	2019-8-29	人民币	4.35	4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8-9-20	2019-7-19	人民币	4.35	50,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8-10-16	2019-6-15	人民币	4.35	49,0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福泉支行	2018-10-30	2019-10-29	人民币	4.35	52,000,000.00	
合计				—	300,000,000.00	221,00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单位: 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逾期时间	逾期利率
------	------	------	------	------

其他说明：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0,900,000.00	9,000,000.00
应付账款	86,768,415.56	104,548,319.61
合计	97,668,415.56	113,548,319.61

(1) 应付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9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10,900,000.00	9,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元。

(2)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84,456,759.60	103,181,925.37
1-2 年	1,313,214.61	595,634.84
2-3 年	287,764.16	319,665.61
3 年以上	710,677.19	451,093.79
合计	86,768,415.56	104,548,319.61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30、预收款项**(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9,231,681.28	13,961,628.62
1-2 年	85,853.29	20,514.04
合计	19,317,534.57	13,982,142.6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	----

其他说明：

预收款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5,335,391.91元，增加38.16%，主要系本公司预收货款未交货结算所致。

31、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3,459,977.88	120,117,256.12	116,667,750.68	26,909,483.3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786,279.43	8,786,279.43	
合计	23,459,977.88	128,903,535.55	125,454,030.11	26,909,483.32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263,948.94	109,566,515.92	107,167,164.71	23,663,300.15
2、职工福利费		1,041,714.06	657,547.14	384,166.92
3、社会保险费		5,088,757.20	5,088,757.20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16,613.39	4,216,613.39	
工伤保险费		632,273.90	632,273.90	
生育保险费		239,869.91	239,869.91	
4、住房公积金		2,817,654.30	2,817,654.3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196,028.94	1,602,614.64	936,627.33	2,862,016.25
合计	23,459,977.88	120,117,256.12	116,667,750.68	26,909,483.3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8,478,941.08	8,478,941.08	
2、失业保险费		307,338.35	307,338.35	
合计		8,786,279.43	8,786,279.43	

其他说明：

32、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082,504.72
企业所得税	3,836,013.71	831,962.09
个人所得税	39,796.48	92,580.5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4,125.24
教育费附加		32,475.14
地方教育费附加		21,650.09
印花税	139,666.20	284,152.25
残疾人保障金	198,916.00	
环保税	155,480.64	
水资源税	758.10	

合计	4,370,631.13	2,399,450.04
----	--------------	--------------

其他说明：

注：应交税费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1,971,181.09元，增加82.15%，主要系本年子公司正益实业利润增加导致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33、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11,773,642.02	11,390,153.21
合计	111,773,642.02	11,390,153.21

(1) 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单位：元

借款单位	逾期金额	逾期原因
------	------	------

其他说明：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3) 其他应付款

1)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97,275,964.45	
保证金	13,483,047.69	8,362,906.26
其他	1,014,629.88	3,027,246.95
合计	111,773,642.02	11,390,153.21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无

34、持有待售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35、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结转的递延收益	4,243,257.58	3,571,761.78
合计	4,243,257.58	3,571,761.78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37、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38、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其他说明

无

39、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2) 专项应付款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计划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其他说明：

无

41、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	------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42、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8,304,883.82	9,198,400.00	4,522,204.30	22,981,079.52	
合计	18,304,883.82	9,198,400.00	4,522,204.30	22,981,079.52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本期计	本期计入其	本期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
------	------	-------	-----	-------	----	------	------	--------

		助金额	入营业 外收入 金额	他收益金额	冲减 成本 费用 金额			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科学技术厅国拨经费	106,000.00					53,000.00	53,000.00	与资产相关
磷矿资源精细产品关键技术研究经费	148,000.00					74,000.00	74,000.00	与资产相关
经贸局项目成果转化资金	400,000.00					20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全湿法磷酸料浆法科技三项费	10,000.00					5,000.00	5,000.00	与资产相关
200kt/a 直接法生产饲料级磷酸二氢钙产业化	75,000.00					30,000.00	45,000.00	与资产相关
饲料级磷酸钙质量改进项目	266,666.67					100,000.00	166,666.67	与资产相关
龙井湾水治理工程项目	2,502,389.34					834,129.80	1,668,259.54	与资产相关
能量系统优化节能技改项目	1,100,583.34					281,000.00	819,583.34	与资产相关
外贸公共试验检测平台-饲料磷酸钙盐技术研发平台建设	1,328,939.38					379,696.97	949,242.41	与资产相关
饲料级磷酸钙盐产业化	125,333.33					32,000.00	93,333.33	与资产相关
3 万吨/年湿法磷酸高萃流程制工业级磷酸工业性试验项目	250,000.00					50,000.00	2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外贸公共试验检测平台	720,000.00					180,000.00	5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磷酸及磷酸盐产业化关键技术研发平台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200,000.00					50,000.00	150,000.00	与资产相关
饲料级磷酸钙盐产业化	168,000.00					48,000.00	120,000.00	与资产相关
工业级磷酸一铵产业化	360,000.00					8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环保治理专项资金	7,544,211.58					707,269.84	6,836,941.74	与资产相关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216,000.00					36,000.00	180,000.00	与资产相关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157,090.90					26,181.82	130,909.08	与资产相关
磷煤化工高新基地建设	207,500.00					30,000.00	177,500.00	与资产相关
福泉市沙河地下水污染治理项目	818,181.82					272,727.27	545,454.55	与资产相关

6 万吨 CH 半水湿法磷二氢钙生产线建设高技术产业化示范工程	292,173.91				41,739.13	250,434.78	与资产相关
年产 40 吨 P205 半水湿法磷酸装置副产磷石膏胶凝材料工业性试验项目专项资金	600,000.00					6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省科技厅湿法磷酸成果转化项目资金	180,000.00		13,500.00		18,000.00	148,500.00	与资产相关
60kt/a 磷酸一铵尾气洗涤除霾改造项目	528,813.55				61,016.95	467,796.60	与资产相关
贵州省科技厅半水湿法磷酸过程中石膏晶体形态控制技术工业化应用项目专项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15 万吨半水湿法磷酸项目补助资金		3,500,000.00		152,173.92	365,217.39	2,982,608.69	与资产相关
福泉市环保局 6 万吨磷铵酸项目补助款		2,340,700.00		87,502.80	262,508.41	1,990,688.79	与资产相关
CH 半水磷石膏新型充填胶凝材料矿山应用工程示范研究专项经费		2,000,000.00				2,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科技产权局半水磷石膏制备水泥缓凝剂技术项目经费		100,000.00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技术创新企业建设补助资金		500,000.00				500,000.00	与资产相关
节能减排示范项目补助资金		257,700.00		25,770.00	25,770.00	206,160.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8,304,883.82	9,198,400.00		278,946.72	4,243,257.58	22,981,079.52	

其他说明：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其他说明：

无

44、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00,010,000.00	7,073,000.00				7,073,000.00	407,083,000.00

其他说明：

注：2018年1月26日，根据本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本次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707.30万元，由激励对象认缴，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0,708.30万元。该次出资业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XYZH/2018CDA40017号验资报告。

4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单位：元

发行在外的 金融工具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数量	账面价值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其他说明：

无

4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53,575,887.93	87,917,390.00		541,493,277.93
其他资本公积	221,943,595.94	10,050,200.00		231,993,795.94
合计	675,519,483.87	97,967,590.00		773,487,073.8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1：2018年1月26日，根据本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授予总额为707.30万股股票，授予价格为13.43元每股，股本溢价87,917,390.00元计入资本公积。

注2：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管理费用和其他资本公积。

4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回购义务		97,275,964.45		97,275,964.45
合计		97,275,964.45		97,275,964.45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2018年1月26日，根据本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A股普通股，授予总额为707.30万股股票，授予价格为13.43元每股。激励对象考核当年不能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本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

4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49、专项储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10,527,516.95	10,335,939.44	191,577.51
合计		10,527,516.95	10,335,939.44	191,577.5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0、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4,906,253.98	5,244,954.79		40,151,208.77
合计	34,906,253.98	5,244,954.79		40,151,208.77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51、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777,070,255.94	727,762,585.77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777,070,255.94	727,762,585.7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7,215,137.89	133,413,773.9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5,244,954.79	12,106,103.79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61,062,450.00	72,000,00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787,977,989.04	777,070,255.94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16,073,075.24	957,162,589.03	1,124,820,459.16	830,159,862.12
其他业务	74,203,478.28	60,582,727.82	58,959,959.85	50,178,385.03
合计	1,290,276,553.52	1,017,745,316.85	1,183,780,419.01	880,338,247.15

53、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32,037.96	614,492.93
教育费附加	259,222.77	368,696.24
房产税	607,649.93	523,801.64
土地使用税	3,472,948.62	3,472,948.62
车船使用税	12,560.13	17,070.00
印花税	801,511.64	764,075.50
环保税	649,304.44	
残疾人保障金	364,201.65	16,817.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172,815.18	245,797.51
关税		7,644.25
其他	56,369.94	

合计	6,828,622.26	6,031,344.19
----	--------------	--------------

其他说明：

注：2018 年 1 月 1 日，《环境保护税法》实施，本公司按规定申报缴纳环保税。

5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用	63,009,154.20	52,901,617.12
销售代理费	21,702,548.50	21,649,393.70
职工薪酬	5,952,443.98	5,396,510.82
差旅费	1,718,125.94	1,202,915.22
业务宣传费	1,034,900.25	466,190.85
业务招待费	650,700.84	336,529.83
包装装卸费	88,087.42	481,030.02
其他费用	1,908,565.47	1,880,449.45
合计	96,064,526.60	84,314,637.01

其他说明：

55、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权激励费用	10,050,200.00	
职工薪酬	30,734,241.42	30,965,015.09
无形资产摊销	4,301,402.96	2,835,219.94
固定资产折旧	3,665,352.60	3,934,390.69
业务招待费	2,497,519.03	2,763,503.50
水电气费	2,247,617.13	1,903,939.67
聘请中介机构费	1,552,017.25	1,877,829.80
汽车费用	1,356,244.65	1,318,498.34
差旅费	1,016,332.03	1,266,671.99
办公费	797,117.60	627,406.52
修理装饰费	508,818.03	157,302.73
广告宣传费	241,142.70	300,805.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7,144.98	

其他费用	1,247,902.56	1,339,088.48
合计	60,333,052.94	49,289,672.05

其他说明：

56、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631,581.44	9,273,258.95
材料费	1,518,924.93	3,267,023.78
折旧费	796,301.59	1,017,937.20
修理费	210,899.62	978,628.14
水电气费	496,204.15	777,216.21
聘请中介机构费	915,617.95	1,690,519.03
差旅费	203,916.70	36,440.97
劳务费	132,096.89	180,868.24
业务招待费	140,522.41	59,661.73
其他	372,817.13	180,146.39
合计	16,418,882.81	17,461,700.64

其他说明：

57、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9,302,490.57	1,283,008.41
减：利息收入	1,766,591.29	1,267,628.52
加：汇兑损失	-5,685,047.38	4,061,539.40
加：其他支出	1,273,093.36	1,582,267.19
合计	3,123,945.26	5,659,186.48

其他说明：

注：本年财务费用中利息支出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8,019,482.16元，增加625.05%，主要系上年直接冲减利息支出的贷款贴息为10,486,400.00元，本年直接冲减利息支出的贷款贴息为2,267,422.00元。

58、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912,511.03	-549,436.24
二、存货跌价损失		10,645.40
合计	912,511.03	-538,790.84

其他说明：

资产减值损失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1,451,301.87元，增加269.36%，主要系应收账款年末余额较年初余额增加，相应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59、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递延收益摊销	3,850,708.50	3,584,914.31
湛江港政府奖励	1,095,900.00	1,160,200.00
黔南州商务和粮食局 2018 年经济发展专项资金	401,200.00	
稳岗补贴	102,500.00	337,200.00
什邡环境保护局补贴金	240,000.00	
福泉科技局 2017 年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50,000.00	
黔南州商务和粮食局 2017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7,000.00	826,300.00
黔南州州级财政国库 2016 进出口奖励		616,200.00
土地使用税奖补奖金		510,834.22
省财政厅 2016 出口信用保费补贴		509,800.00
省科技厅 2016 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补助款		500,000.00
收州粮食局 2017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342,200.00
州商务局 2017 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72,600.00
其它零星政府补助	65,400.00	88,770.00
收知识产权服务中心专利资金	40,000.00	
收德阳市科学技术知识产权局专利资助金	30,000.00	
个税返还	67,415.50	41,269.20
合计	6,060,124.00	8,590,287.73

6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20,360.05	8,389,326.2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40,889.52	1,452,03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39,683.73	562,419.23
合计	3,321,565.84	10,403,775.43

其他说明：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其他说明：

无

6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714.56	-1,439,564.23
其中: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714.56	-1,439,564.2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3,714.56	-1,439,564.23
合计	-3,714.56	-1,439,564.23

6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 额
政府补助	4,536,428.00		4,536,428.00
其他	467,100.85	420,525.45	467,100.85
合计	5,003,528.85	420,525.4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发放主体	发放原因	性质类型	补贴是否影响当年盈亏	是否特殊补贴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贵州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上市奖励	贵州省人民政府金融工作办公室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福泉工信局上市奖励	福泉工信局	奖励	奖励上市而给予的政府补助	否	否	1,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中共福泉市委组织部 2016 年党费返还	中共福泉市委组织部	补助		否	否	31,428.00		与收益相关
市委组织部党组织活动经费	中共福泉市委组织部	补助		否	否	5,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收入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4,583,003.40元，增加1089.83%，主要系本年收到上市奖励450万元。

6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556,684.00	225,000.00	556,684.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823,291.66	215,864.91	2,823,291.66
其中：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2,823,291.66	215,864.91	2,823,291.66
补偿支出	1,877,223.66	807,229.38	1,877,223.66
其它	578,524.23	355,992.04	578,524.23
合计	5,835,723.55	1,604,086.33	

其他说明：

营业外支出本年发生额较上年发生额增加4,231,637.22元，增加263.80%，主要系本年固定资产报废损失增加2,607,426.75元，本年发生鱼梁江水污染补偿费1,214,500.00元。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1,621,448.26	23,112,718.57
递延所得税费用	-877,428.66	1,068,867.85
合计	20,744,019.60	24,181,586.42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97,395,476.3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09,321.4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86,310.1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5,639.41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207,051.6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41,163.14
投资收益的影响	-624,187.44
所得税费用	20,744,019.60

其他说明

本期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影响，主要是上年研发费用加计扣除调整计入本年所得税费用，本年所得税费用未考虑本年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6、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七、48。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766,591.29	1,267,628.52
政府补助	18,211,665.50	15,450,504.22
其他营业外收入及其他往来款项	3,574,625.21	830,489.41
合计	23,552,882.00	17,548,622.1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及其他付现费用	2,563,208.32	7,160,107.69
销售代理费	21,702,548.50	21,649,393.70
付现研发费用	2,466,039.70	6,124,138.26
付现营业外支出	3,012,431.89	1,388,221.42
财务费用中的手续费	1,273,093.36	1,582,267.19
聘请中介机构费	1,552,017.25	1,877,829.80
业务招待费	3,148,219.87	3,100,033.33

汽车费用	1,356,244.65	1,340,713.61
水电气费	2,247,617.13	1,921,627.43
办公费	797,117.60	862,800.04
差旅费	2,734,457.97	2,469,587.21
合计	42,852,996.24	49,476,719.68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080,000.00
合计		1,08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结售汇亏损	6,912,700.00	
合计	6,912,7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货币资金净变动额		13,000,000.00
合计		13,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受限货币资金净变动额	5,900,000.00	
合计	5,9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6,651,456.75	133,413,773.96
加：资产减值准备	912,511.03	-538,790.8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4,464,962.93	51,360,044.90
无形资产摊销	4,301,402.96	2,753,942.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31,888.98	63,226.9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714.56	1,439,564.2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23,291.66	215,864.9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884,865.19	15,830,947.8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21,565.84	-10,403,775.4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77,428.66	1,068,867.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338,000.17	-40,383,869.0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1,842,209.06	-13,728,310.8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549,103.55	-20,541,186.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21,787.12	120,550,300.20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83,426,786.52	217,519,664.0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17,519,664.07	268,545,809.5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4,092,877.55	-51,026,145.5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其中：	--
其中：	--
其中：	--

其他说明：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83,426,786.52	217,519,664.07
其中：库存现金	67.48	477.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83,426,671.87	211,418,415.1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7.17	6,100,771.65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3,426,786.52	217,519,664.07

其他说明：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900,000.0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9,170,533.64	抵押借款
合计	20,070,533.64	--

其他说明：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	--------	------	-----------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5,386,881.16	6.8632	36,971,242.78
欧元			
港币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7,003,832.46	6.8632	48,068,702.96
欧元			
港币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预收款项	256,672.35	6.8632	1,761,593.68
其中：美元	256,672.35	6.8632	1,761,593.68

其他说明：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72、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无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收益相关	4,536,428.00	营业外收入	4,536,428.00
与收益相关	2,209,415.50	其他收益	2,209,415.50
与收益相关	2,267,422.00	财务费用	2,267,422.00
与资产相关	3,850,708.50	其他收益	3,850,708.50

与资产相关	4,243,257.58	其他流动负债	
与资产相关	22,981,079.52	递延收益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不适用

其他说明：

74、其他

无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其他说明：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	---------	---------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6)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合并方名称	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权益比例	构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依据	合并日	合并日的确定依据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收入	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收入	比较期间被合并方的净利润

其他说明：

(2) 合并成本

单位：元

合并成本	
------	--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单位：元

	合并日	上期期末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合并方的或有负债：

其他说明：

本公司本年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无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因投资设立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贵州川恒矿业有限公司、贵州川恒新材料有限公司、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香港）5 家子公司，及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上述公司自设立起纳入合并范围，合并范围由原来的 3 家公司增加到 9 家公司。

6、其他

无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正益实业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川恒生态	四川省什邡市	四川省什邡市	生产、销售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川恒艾科（注 1）	湖北省松滋市	湖北省松滋市	生产、销售	60.00%		新设
川恒物流（注 2）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物流、运输	100.00%		新设
广西恒昌（注 3）	广西扶绥县	广西扶绥县	生产、销售		60.00%	新设
川恒矿业（注 4）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贸易	100.00%		新设
川恒新材料（注 5）	贵州省福泉市	贵州省福泉市	生产、销售	100.00%		新设
福帝乐（注 6）	香港	香港	销售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1: 2018 年 2 月 9 日, 本公司与 ECOPHOSS.A. 签订中外合资经营合同, 拟在中国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以共同发展、投资、建造、运营和管理一个净化磷酸和饲料级磷酸钙盐工厂, 使用由 Ecophos 许可的技术制造 22 万吨饲料级磷酸钙盐、食品级净化磷酸、以及硫酸钙、以及未来在磷酸盐使用领域, 如肥料、动物饲料、食品及相关工业应用、石膏及相关应用, 共同发展、投资、建造、运营和管理其他相关工厂。基于该中外合资经营合同及相关补充协议, 本公司与 ECOPHOSS.A. 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共同投资设立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川恒艾科公司注册资本为 94,023,600 元, 其中本公司认缴 56,414,160 元, 占注册资本的 60%, ECOPHOSS.A. 认缴 37,609,440 元, 占注册资本的 40%。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川恒艾科公司实收资本为 56,414,160 元, 全部为本公司缴纳, ECOPHOSS.A. 尚未履行出资义务。

注 2: 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 由本公司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全部由本公司认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川恒物流公司实收资本为 500 万元。

注 3: 广西恒昌生态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 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川恒艾科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 全部由川恒艾科认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广西恒昌公司股东的出资尚未到位, 广西恒昌公司尚未开始经营, 也未编制财务报表。

注 4: 贵州川恒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 由本公司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全部由本公司认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出资尚未到位, 川恒矿业公司尚未开始经营, 也未编制财务报表。

注 5: 贵州川恒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 由本公司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 全部由本公司认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出资尚未到位, 川恒新材料公司尚未开始经营, 也未编制财务报表。

注 6: 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 由本公司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港币, 全部由本公司认缴。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公司出资尚未到位, 福帝乐公司尚未开始经营, 也未编制财务报表。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0.00%	-563,681.14	0.00	-563,681.1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 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5,223,667.48	49,781,289.66	55,004,957.14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409,202.86	-1,409,202.86	12,755.32				

其他说明：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无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无

其他说明：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	--

其他说明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瓮安	瓮安	磷矿勘探	49.00%		权益法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瓮安	瓮安	磷矿勘探	49.00%		权益法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阿拉尔	新疆	化肥生产	4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 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 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其他说明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71,897,726.50		151,584,743.85	15,660,578.61	38,099,629.75	131,435,285.25
非流动资产	3,090,034,431.84		23,196,585.78	2,525,347,319.02	384,905,917.90	16,939,333.30
资产合计	3,161,932,158.34		174,781,329.62	2,541,007,897.63	423,005,547.65	148,374,618.55
流动负债	313,490,672.56		59,571,895.44	107,641,692.25	5,441,763.86	43,155,710.49
非流动负债	571,691,862.84			491,330,978.20	80,360,884.64	
负债合计	885,182,535.40		59,571,895.44	598,972,670.45	85,802,648.50	43,155,710.4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2,276,749,622.94		115,209,434.18	1,942,035,227.18	337,202,899.15	105,218,908.0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115,607,315.24		46,083,773.67	951,597,261.32	165,229,420.58	42,087,563.22
--商誉	-92,414,554.32		2,985,361.84	-78,433,839.40	-13,980,714.92	2,985,361.84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50,944.50			-501,810.58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023,192,760.92		48,818,191.01	873,163,421.92	151,248,705.66	44,571,114.48
营业收入			61,664,554.40			93,500,154.87
净利润	-2,442,530.80	-45,972.59	9,990,526.13	-2,196,972.39	1,340,194.61	22,064,373.02
综合收益总额	-2,442,530.80	-45,972.59	9,990,526.13	-2,196,972.39	1,340,194.61	22,064,373.02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4,000,000.00

其他说明

注：2018年8月31日，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与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签订吸收合并协议，天一矿业公司吸收合并绿之磷公司后，绿之磷公司解散注销，2018年12月26日，绿之磷公司完成工商注销程序。原绿之磷公司商誉并入天一

矿业公司，增加天一矿业公司商誉-13,980,714.92元。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	--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联营企业：	--	--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88,407.0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	--
--净利润		-5,224.36
--综合收益总额		-5,224.36

其他说明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无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单位：元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累积未确认前期累计认的损失	本期末未确认的损失（或本期分享的净利润）	本期末累积未确认的损失

其他说明

无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享有的份额	
				直接	间接

在共同经营中的持股比例或享有的份额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共同经营为单独主体的，分类为共同经营的依据：

其他说明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无

6、其他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和预收款项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①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有关，除本公司以美元进行销售外，本集团的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除下表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货币资金-美元	5,386,881.16	8,848,301.66
应收账款-美元	7,003,832.46	5,203,904.30
预收账款-美元	256,672.35	525,481.30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②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本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满足本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并且通过缩短单笔借款的期限，特别约定提前还款条款，合理降低利率波动风险。报告期内本公司分别向工商银行福泉分行和农业银行福泉分行分别借款 1 亿元和 2 亿元，均为固定利率借款。

③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无其他价格风险。

3、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本年发生额	
		对净利润的影响(美元)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美元)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515,696.75	-515,696.75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515,696.75	515,696.75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无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无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无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无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无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无

9、其他

无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四川·什邡	综合	12000 万元	76.39%	76.39%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李光明和李进。。

其他说明：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贵州省化工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合伙）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澳美牧歌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贵州省福泉磷矿有限公司	澳美牧歌子公司
贵州省福泉黔龙组合矿业有限公司	福泉磷矿子公司
贵州省福泉黔龙组合矿业有限公司	福泉磷矿子公司
贵州省福泉市冠皇矿业有限公司	福泉磷矿子公司
贵州福泉市兴福磷化有限公司	福泉磷矿子公司
贵州泰麟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福泉磷矿子公司
助邦小微顾问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四川助邦金融服务外包有限公司	助邦子公司
助邦商业保理（深圳）有限公司	助邦子公司
川恒征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福泉市庆丰投资置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成都飞来庄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成都市恒芋药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成都市助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成都市宜勤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子公司
四川淦智建筑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宜勤子公司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硕思新安化肥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贵州福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川恒股份参股公司
贵州平塘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川恒股份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贵州省福泉磷矿有限公司	磷矿石	26,394,170.47	45,000,000.00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掺混肥	15,894,221.69	43,008,473.39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磷酸一铵		423,000.00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掺混肥	2,072,090.77	
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	水溶肥	122,624.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1) 2018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川恒生态向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销售掺混肥 4,443.75 吨，不含税金额为 14,327,470.81 元，含税金额为 15,894,221.69 元；向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销售掺混肥 557.00 吨，不含税金额为 1,883,718.88 元，含税金额为 2,072,090.77 元；向新疆博硕思化肥有限公司销售水溶肥 32.00 吨，不含税金额为 111,476.36 元，含税金额为 122,624.00 元。

(2) 2017 年，本公司之子公司川恒生态向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销售掺混肥 12,289.19 吨，不含税金额为 38,179,961.79 元，含税金额为 43,008,473.39 元；销售磷酸一铵 180 吨，不含税金额为 374,336.28 元，含税金额为 423,000.00 元。

(3) 2018 年，本公司向贵州省福泉磷矿有限公司购买磷矿石 167,297.62 吨，含税金额为 26,394,170.47 元。

(4) 2018 年，本公司向贵州福泉市兴福磷化有限公司购买资产含税金额为 19,791,003.98 元。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受托/承包资产类型	受托/承包起始日	受托/承包终止日	托管收益/承包收益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收益/承包收益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无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单位：元

委托方/出包方名称	受托方/承包方名称	委托/出包资产类型	委托/出包起始日	委托/出包终止日	托管费/出包费定价依据	本期确认的托管费/出包费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无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	--------	-----------	-----------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	--------	----------	----------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	------	-------	-------	------------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7年12月15日	2020年12月15日	否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70,000,000.00	2016年08月15日	2019年08月14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拆出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贵州福泉市兴福磷化有限公司	购买资产	19,791,003.98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4,623,495.01	4,509,437.86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贵州省福泉磷矿有限公司	22,104,285.73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预收账款	新疆博硕思佳木化肥有限公司		2,363,377.49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94,990,39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其他说明

本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股权激励计划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经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18 年 1 月 9 日本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18 年 1 月 26 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公司 2017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认授予条件业已成就，同意向本公司董事、高管、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业务）骨干等 128 人合计授予 7,073,000 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人民币 13.43 元/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 48 个月，分三期解除限售，每期解除限售的比例分别为 40%、30%、30%，若到期无法解除限售，由本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本次激励计划在 2018 年 2 月 7 日完成授予登记并于 2018 年 2 月 9 日上市。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按布莱克-斯科尔斯期权定价模型计算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解锁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050,200.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10,050,200.00

其他说明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广西恒昌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2 月 6 日，由本公司之子公司川恒艾科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全部由川恒艾科认缴。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股东出资尚未到位，故本公司之子公司川恒艾科需要履行对广西恒昌出资 300 万元的义务。

贵州川恒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0 月 16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人民币，全部由本公司认缴。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尚未到位，故本公司需要履行对川恒矿业出资 1000 万元的义务。

贵州川恒新材料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11 月 30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人民币，全部由本公司认缴。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尚未到位，故本公司需要履行对川恒新材料出资 300 万元的义务。

福帝乐技术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8 年 9 月 10 日，由本公司出资设立。该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 万元港币，全部由本公司认缴。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出资尚未到位，故本公司需要履行对福帝乐公司出资 300 万元港币的义务。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其他需要披露的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22,124,900.00
-----------	----------------

3、销售退回

无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处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 未来适用法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采用未来适用法的原因

2、债务重组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2) 其他资产置换

4、年金计划

5、终止经营

单位：元

项目	收入	费用	利润总额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终止经营利润
其他说明						

其他说明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分部间抵销	合计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4) 其他说明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8、其他

(1) 与贵州省福泉磷矿有限公司《磷矿石采购合同》的履行情况

2018年6月25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福泉磷矿进行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公司预计与福泉磷矿在2018年7-12月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4500万元人民币，定价方法为可比非受控价格法，即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

本公司已于2018年12月11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2018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拟向福泉磷矿采购磷矿石，部分用于生产所需，部分用于磷矿石贸易，预计2019年关联交易金额为40,000万元人民币。根据2018年与福泉磷矿的关联交易履行情况，经双方友好协商，若福泉磷矿未能按期履行完毕已签订的《磷矿石采购合同》，双方同意延长前述合同的履行期限，其他合同条款不变。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金额包含2018年未履行完毕的合同金额。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与福泉磷矿2018年所签订的合同中尚有22,104,285.73

元未履行，截止本报告报出日，前述 2018 年合同已全部履行完成，2019 年履行该项合同的金额为 12,152,063.92 元，由于磷矿石品位差异造成的多付款项 9,952,221.81 元福泉磷矿已退回公司。

(2) 四川川恒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澳美牧歌有限责任公司关于解决与本集团潜在同业竞争措施

2018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接到控股股川恒集团通知，川恒集团之子公司澳美牧歌拟收购福泉磷矿 90% 的股权。公司参股企业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磷矿开采、加工及购销，磷化工生产及相关产品购销，磷化工相关技术的咨询服务与转让，其他矿产资源加工和购销。此次澳美牧歌收购福泉磷矿，福泉磷矿的矿山开采及磷矿销售业务将与本集团形成潜在同业竞争。为有效解决上述潜在同业竞争，川恒集团及澳美牧歌承诺：

①澳美牧歌将在福泉磷矿的股权过户至澳美牧歌或其指定公司之日起 36 个月内，以本公司认可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履行所需的程序后，将其所持有的福泉磷矿股权或资产转让给本公司或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如届时本公司明确放弃该受让权利，或收购澳美牧歌持有的福泉磷矿股权或资产事项未获得本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或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澳美牧歌将在上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2 个月内，将澳美牧歌持有的福泉磷矿股权转让给独立的第三方，以消除本次股权收购交易完成后与本集团构成的潜在同业竞争情形。

②澳美牧歌将通过其福泉磷矿的股东地位，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保证福泉磷矿在现有经营范围内从事生产经营活动，不从事与本公司构成直接竞争关系的业务。

③川恒集团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本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行使股东权利；在本公司股东大会对涉及前述福泉磷矿股权的关联交易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

④若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本集团遭受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经济损失，川恒集团、澳美牧歌将给予本集团全额赔偿。

(3) 关于在湖北省松滋市投资建设循环产业园项目的进展

2018 年 2 月 9 日，本公司与湖北省松滋市人民政府签署了《新型绿色多资源循环产业园项目投资框架协议书》（以下简称“投资框架协议书”或“协议书”），协议书约定本公司在湖北省松滋市投资约 50 亿元人民币建设新型绿色多资源循环产业园，该项目由本公司在松滋市设立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全资子公司或控股公司实施。

2018 年 3 月 20 日，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作为拟实施上述项目的主体。

2019 年 2 月，经川恒艾科股东双方沟通，并与湖北省松滋市人民政府协商后认为目前进行循环产业园建设的条件尚未成熟，项目实施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投资框架协议书的约定，该协议书自生效之日起 1 年内因双方原因导致协议不能履行的，协议自动失效，视为自动解除。

除上述事项外，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1,581,600.00	2,515,000.00
应收账款	52,856,349.10	36,246,858.36
合计	54,437,949.10	38,761,858.36

(1)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81,600.00	2,515,000.00
合计	1,581,600.00	2,515,000.00

2)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3)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822,157.76	
合计	26,822,157.76	

4)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转应收账款金额

其他说明

年末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2)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5,536,057.24	100.00%	2,679,708.14	4.83%	52,856,349.10	38,108,974.78	100.00%	1,862,116.42	4.89%	36,246,858.36
合计	55,536,057.24	100.00%	2,679,708.14	4.83%	52,856,349.10	38,108,974.78	100.00%	1,862,116.42	4.89%	36,246,858.3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53,445,202.15	2,672,260.11	5.00%
1 年以内小计	53,445,202.15	2,672,260.11	5.00%
1 至 2 年	74,480.34	7,448.03	10.00%
合计	53,519,682.49	2,679,708.1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交易对象的关系组合	2,016,374.75		2,016,374.75	866,646.42		866,646.42
合计	2,016,374.75		2,016,374.75	866,646.42		866,646.42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817,591.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收回方式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本年度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年末余额
单位1	6,546,220.43	一年以内	11.79	327,311.02
单位2	3,240,460.84	一年以内	5.83	162,023.04
单位3	2,906,269.05	一年以内	5.23	145,313.45
单位4	2,883,367.58	一年以内	5.19	144,168.38

单位5	2,641,474.10	一年以内	4.76	132,073.71
合计	18,217,792.00		32.80	910,889.60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6)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1,353,013.70	
其他应收款	2,820,359.33	25,180,185.02
合计	4,173,373.03	25,180,185.02

(1) 应收利息

1)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利息	1,353,013.70	
合计	1,353,013.70	

2)重要逾期利息

单位：元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逾期时间	逾期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无

(2) 应收股利

1)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2)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单位：元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其他说明：

无

(3)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956,125.44	100.00%	135,766.11	4.59%	2,820,359.33	25,283,290.92	100.00%	103,105.90	0.41%	25,180,185.02
合计	2,956,125.44	100.00%	135,766.11	4.59%	2,820,359.33	25,283,290.92	100.00%	103,105.90	0.41%	25,180,185.0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	1,987,158.24	99,357.9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987,158.24	99,357.91	5.00%
1 至 2 年	282,770.00	28,277.00	10.00%
2 至 3 年	27,104.00	8,131.20	30.00%
合计	2,297,032.24	135,766.1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不适用

类别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交易对象的关系组合	659,093.20		659,093.20	23,499,251.40		23,499,251.40

合计	659,093.20	659,093.20	23,499,251.40	23,499,251.40
----	------------	------------	---------------	---------------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2,660.21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转回或收回金额	收回方式
------	---------	------

3)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	------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其他应收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本年度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关联方往来款		23,499,251.40
保证金	38,140.00	44,240.00
备用金	1,636,320.02	1,207,555.94
其他款项	1,281,665.42	532,243.58
合计	2,956,125.44	25,283,290.92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1	备用金	334,800.00	1 年以内	11.33%	16,740.00
单位 2	备用金	80,000.00	1-2 年	2.71%	8,000.00
单位 3	备用金	75,651.00	1 年以内	2.56%	3,782.55
单位 4	备用金	60,000.00	1 年以内	2.03%	3,000.00
单位 5	备用金	60,000.00	1 年以内	2.03%	3,000.00
合计	--	610,451.00	--	20.66%	34,522.55

6)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政府补助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末账龄	预计收取的时间、金额及依据
------	----------	------	------	---------------

无

7)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8)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其他说明: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0,199,219.86		140,199,219.86	78,785,059.86		78,785,059.8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6,351,573.46		346,351,573.46	344,212,270.59		344,212,270.59
合计	486,550,793.32		486,550,793.32	422,997,330.45		422,997,330.4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贵州正益实业有限公司	30,055,267.00			30,055,267.00		
川恒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8,729,792.86			48,729,792.86		
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56,414,160.00		56,414,160.00		
贵州川恒物流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78,785,059.86	61,414,160.00		140,199,219.86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瓮安县天一矿业有限公司	229,340,747.36		-1,196,840.09	69,389,475.18			297,533,382.45
贵州绿之磷老虎洞磷矿开发有限公司	69,412,001.75		-22,526.57	-69,389,475.18			
贵州省化工技术研究中心（有限合伙）	888,407.00	881,057.18	-7,349.82				
新疆博硕思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44,571,114.48		4,247,076.53				48,818,191.01
小计	344,212,270.59	881,057.18	3,020,360.05				346,351,573.46
合计	344,212,270.59	881,057.18	3,020,360.05				346,351,573.46

（3）其他说明

2018年2月9日，本公司与ECOPHOSS.A.签订中外合资经营合同，拟在中国共同投资设立公司以共同发展、投资、建造、运营和管理一个净化磷酸和饲料级磷酸钙盐工厂，使用由Ecophos许可的技术制造22万吨饲料级磷酸钙盐、食品级净化磷酸、以及硫酸钙、以及未来在磷酸盐使用领域，如肥料、动物饲料、食品及相关工业应用、石膏及相关应用，共同发展、投资、建造、运营和管理其他相关工厂。公司的中文名为“湖北省川恒艾科生态科技有限公司”，英文名为“CHANECOCO.,Ltd”。注册地为：湖北省荆州松滋市临港工业园。投资总额为282,070,800元，注册资本为94,023,600元，其中本公司认缴56,414,160.00元，占注册资本的60%，ECOPHOSS.A.认缴37,609,440.00元，占注册资本的40%。截止2018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约定支付认缴的出资56,414,160.00元，ECOPHOSS.A.尚未履行出资义务。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81,480,528.49	586,617,495.89	759,999,947.84	521,891,191.06
其他业务	281,360,982.50	264,945,678.57	204,742,679.57	180,408,949.72
合计	1,062,841,510.99	851,563,174.46	964,742,627.41	702,300,140.78

其他说明：

（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按产品分类

产品名称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饲料级磷酸二氢钙	848,557,306.81	652,089,850.05	819,606,817.85	577,866,795.11

饲料级磷酸氢钙	2,761,178.38	2,566,940.98	9,270,410.53	8,254,477.08
饲料级磷酸氢钙（磷≥21%）	32,093,080.93	29,998,865.44	17,320,748.18	15,401,421.94
磷酸一铵	12,488,784.78	11,504,824.64	120,353.99	109,823.01
磷酸一铵加工费	92,268,226.49	89,762,691.46	85,314,289.13	71,438,121.47
原材料销售	58,761,460.97	59,447,327.92	28,692,020.78	28,461,188.08
其他	15,911,472.63	6,192,673.97	4,417,986.95	768,314.09
合计	1,062,841,510.99	851,563,174.46	964,742,627.41	702,300,140.78

(2) 2018 年前 5 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	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正益实业	146,671,895.81	13.80
单位2	59,458,668.07	5.59
单位3	47,779,080.85	4.50
单位4	27,705,024.33	2.61
单位5	23,349,684.27	2.20
合计	304,964,353.33	28.70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020,360.05	8,389,326.2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839,683.73	562,419.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40,889.52	1,452,030.00
合计	3,321,565.84	10,403,775.43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827,006.22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694,058.50	贷款贴息及递延收益摊销金额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	-839,683.73	理财产品收益及远期结

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汇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45,331.0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9,575.38	
合计	5,432,462.1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08%	0.1914	0.19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79%	0.1779	0.1777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4、其他

无

第十二节备查文件目录

- 1、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 2、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3、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